

■ S5200 ■ 使用手冊

本手冊中的部分內容可能會因您的手機軟體版本或服務供應商的服務內容變更而有所不同。



目錄

簡介	6	一般功能	21	通話記錄	35
安全須知	7	撥打與接聽電話		未接來電	
S5200 介紹	10	電話簿	26	已接來電	
手機介紹		來電功能		已撥電話	
圖示說明	14	多方通話	27	刪除最近通話記錄	
開始使用	16	功能表目錄	29	通話計費	36
安裝 SIM 卡與手機電池		功能與選項	32	通話時間	
充電	17	情境模式	33	通話費用	
移除充電器	18	啓動		設定	
開機/關機	19	更改		GPRS資訊	
手機鎖		重新命名	34	傳輸時間	
限制密碼	20			傳輸量	

工具	37	公事包	39	訊息	44
鬧鐘		電話簿		新簡訊	
藍芽		搜尋		編輯簡訊	
我的裝置		新增		編輯多媒體簡訊	45
免持裝置		群組	40	收件匣	46
設定		快速撥號		寄件匣	48
計算機	38	設定		草稿	
單位轉換器		全部複製	41	聽取語音信箱	49
時區設定		全部刪除		區域廣播	
數據機		資訊		讀取	
		行事曆	42	標題	
		新增		常用範本	
		檢視每日行事曆		文字簡訊範本	
		刪除已過行事曆		多媒體訊息範本	50
		全部刪除	43	名片	
		轉到日期		設定	
		設定鬧鐘鈴聲		文字簡訊	
		備忘錄		多媒體簡訊	51
				語音信箱中心	52
				區域廣播	
				WAP Push 簡訊	

目錄

多媒體	53	設定	58	安全設定	61
拍照		日期和時間		需要PIN碼	
拍攝影片		設定日期		手機鎖	
我的相片	54	設定時間		延遲自動鍵盤鎖	
我的影片		手機設定		通話限制	62
MP3		顯示設定		固定撥號	
MP3 播放器	55	功能表風格		更改密碼	63
播放清單	56	語言	59	網路設定	
設定		通話設定		網路選擇	
語音備忘錄		來電轉接		頻率選擇	
錄製		接聽模式	60	GPRS 設定	
檢視清單	57	發送號碼		恢復原廠設定	
設定		來電等候		記憶體狀態	64
照相機		分鐘提示	61	內置記憶體	
攝影機		自動重撥		多媒體記憶	
		選擇線路			

網際網路與服務	65	下載	69
網際網路		遊戲專區	
首頁		遊戲專區	
書籤		網路設定	70
輸入網址	66	圖片	
設定		音樂	
服務	68	儲存檔案	71
		配件	74
		技術資料	75

簡介

恭喜您購買S5200 手機，本機型是採用最新的數位行動通訊技術的行動電話。

本使用手冊包含了所有手機操作的重要資訊，請您於使用前務必閱讀才能將您的手機發揮最大功能，並避免不當使用而造成損壞，請詳讀本手冊的所有內容。若對手機進行本手冊未載明之任何改造，將導致保固權益喪失。



請閱讀下列注意事項。若未遵守這些原則可能會違反法令或造成危險。詳細資訊如本手冊中所述。

曝露於無線電頻率能量

無線電波輻射和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AR)資訊

此S5200手機的設計符合無線電波輻射的安全要求。此要求根據科學原則而制定，並具有一定的安全範圍，可確保不同年齡和健康狀況之人體安全。

- ▶ 無線電波輻射標準所採用的計算單位稱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SAR)。測量SAR所採用的標準方式為測量手機在所有可用頻段中以最高認可發射功率操作時的SAR。
- ▶ 也許不同型號LG手機的SAR等級會有所差異，但所有手機的設計均符合無線電波輻射的相關標準。
- ▶ 根據國際非電離輻射防護委員會(INC RP)所發佈的標準，適用於公眾的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AR)限制是平均每10克組織2.0瓦特/千克(W/kg)，而SAR在台灣的限制標準為1.6瓦特/公斤。

- ▶ S5200經政府認可的實驗室測試後，SAR標準值1.6W/Kg，送測產品實測值為0.640W/Kg。
- ▶ 為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善使用手機!

使用手機維護與安全須知

- ▶ **注意!** 請務必使用相同機型的配件如電池，旅行用充電器以避免手機造成損害導致保固失效。
- ▶ 請勿自行拆解手機，若手機需維修時請送至LG授權的維修服務中心處理。使用手機時可能造成電視、收音機、電腦等輕微干擾，故使用時請遠離。
- ▶ 手機應遠離電氣設備，如電視、收音機或個人電腦。
- ▶ 手機應遠離熱源，例如散熱器或電鍋附近。
- ▶ 切勿拋擲本手機。
- ▶ 避免讓手機承受機械性震盪或撞擊。
- ▶ 若用包裝紙或保鮮紙包裹本手機，手機的表面塗層可能會受損。
- ▶ 請使用乾布來清潔手機外殼(請勿使用如苯、稀釋劑或酒精等溶劑)。

安全須知

- ▶ 請勿讓本手機經常接觸煙霧或灰塵。
- ▶ 請勿讓手機接近信用卡或其他附有磁帶的卡，否則可能損壞磁帶內的內容。
- ▶ 請勿讓硬物碰撞顯示幕，以免損壞機身。
- ▶ 請勿讓手機置於潮濕環境中
- ▶ 使用如免持耳機等配件時請份外小心。

電子產品

行動電話可能干擾附近的電器設備。

- ▶ 請勿在醫院使用手機，以免對敏感的醫療設備造成影響。
- ▶ 行動電話可能會對助聽器造成干擾。
- ▶ 行動電話可能會對監視器，電視，收音機，電腦...等電子裝置造成干擾。

道路安全須知

請確認當地的法令是否允許您在車上使用行動電話，並遵循下列原則：

- ▶ 開車時切勿手持行動電話。
- ▶ 請務必專心開車。

- ▶ 如果可能，請使用免持裝置。
- ▶ 行車時需撥電話或接聽電話請將汽車停靠路邊。
- ▶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您車上的電子設備造成影響，如收音機...等。
- ▶ 如果您的汽車配備安全氣囊，請勿在其附近安裝或放置手持無線設備。不當操作將會導致嚴重傷害。

爆破區域

爆破作業進行當中，請勿使用電話。
注意禁止告示並遵守任何規章條例。

具有潛在爆炸危險的環境

- ▶ 請勿在加油站使用電話。請勿在汽油及化學品附近使用電話。
- ▶ 不要將行動電話及配件與易燃氣體、液體或爆裂物置於同一車廂內一起運送或儲存。

在飛機上

無線電波可能會造成飛行意外，請注意下列事項。

- ▶ 搭機前請務必關閉您的手機。
- ▶ 未經空服人員許可，在地面停駐時也請勿使用。

兒童安全

請將手機置於幼兒不易接觸的安全地方。手機有許多細小零件，若經拆解誤食，可能會造成哽塞窒息意外。

緊急電話

緊急電話不一定適用於所有行動電話網路。因此，請勿過於依賴手機來撥打緊急電話。詳情請諮詢您當地的服務供應商。

電池使用與保養

- ▶ 電池充電前，無須完全放電。與其他系統不同的是，本電池的性能不會受到記憶效應的影響。
- ▶ 您只可使用LG電池和充電器。LG充電器是經過特別設計為發揮電池最長壽命而設計的。
- ▶ 請勿自行拆開電池造成電池短路。
- ▶ 請保持電池的金屬接觸面的清潔。
- ▶ 當電池無法再發揮令人滿意的效能時。請更換電池。此電池可重複充電數百次，直到它需要被更換為止。
- ▶ 如果電池經過長時間未使用，應重新充電以發揮最大的效能。
- ▶ 請勿將電池充電器至於日光下曝曬，或在高濕度下使用，例如在浴室內。
- ▶ 請勿將電池保存在太熱或太冷的地方，如此可能會損耗電池的效能。

S5200 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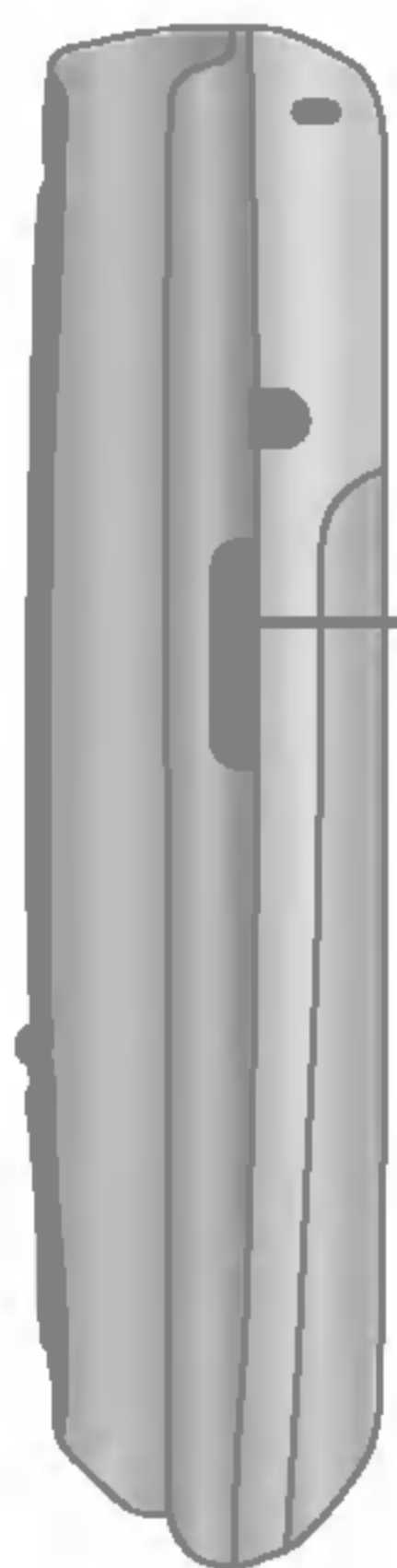
手機介紹

前視圖



1. 耳機插孔
 - ▶ 可在此處連接耳機。
2. 音量調整按鍵
 - ▶ 在開啓/關閉的待機模式下，控制按鍵音的音量。
 - ▶ 通話時可調整聽筒音量。
3. 螢幕

右側視圖



照相機/MP3播放器 按鍵

- ▶ 推開滑蓋可露出照相機鏡頭。按住此按鍵可啓動照相機模式。也可使用此按鍵進行拍攝。

後視圖

照相機鏡頭

- ▶ 如果照相機鏡頭中有灰塵，將會影響照相品質。





S5200 介紹

滑蓋推開視圖



附註

► 為避免影響接聽，使用電話時請將滑蓋開啓。

1. 聽筒
- 2, 8. 左快捷鍵/右快捷鍵：可操作該按鍵正上方畫面內文字的功能。
3. 發話鍵: 用於撥打電話號碼與接聽來電。在待機模式下，按下此按鍵可快速讀取最近來電、已撥電話及未接來電。
4. 字母/數字鍵: 用於輸入數字、字母及部分特殊字元。
5. 麥克風
6. 螢幕：狀態圖示、功能表項目、網路資訊、圖片等。
7. 瀏覽/快速功能鍵: 用於移動功能與移動游標與進入快速功能鍵。
9. 確認鍵: 選擇功能表選項並確認動作。
10. 通話結束/電源鍵：用於結束通話、拒接來電以及返回待機模式。按住此按鍵可開啓/關閉手機電源。
11. 清除鍵: 每按一次可刪除一個字元。按住此按鍵可清除輸入的所有內容。此按鍵也用於返回之前的操作。
12. 特殊功能鍵
 - ▶ : 長按此按鍵可輸入國際電話簡碼「+」字元。
 - ▶ : 長按此鍵可在電話號碼中輸入暫停鍵。

S5200 介紹

圖示說明

下表說明手機顯示幕上出現的各種顯示或圖示。

螢幕圖示

圖示	說明
	表示網路訊號強度。*
	表示正在通話。
	表示正在其他網路中漫遊。
	表示 GPRS 服務可用。
	表示已設定並啟用鬧鐘。
	表示電池電量狀態。

附註

- ▶ * 通話品質會因網路訊號強度而有所不同。當訊號強度少於兩格，可能發生靜音、來電中斷或音質不佳的情況。請將收訊格數作為通話品質的參考。當沒有格數便表示沒有網路訊號：這種情況下，您無法進行任何服務(電話、簡訊等)。

圖示	說明
	表示收到訊息。
	表示收到語音訊息。
	表示已設定震動模式。
	表示「戶外」情境模式已啟動。
	表示「靜音」情境模式已啟動。
	表示「耳機」情境模式已啟動。
	表示「一般」情境模式已啟動。
	表示收到WAP Push 簡訊服務。
	正在使用WAP服務。
	正在使用GPRS服務。
	行事曆/備忘錄功能已啟動
	啓用來電轉接服務
	藍芽已啓用

附註

- ▶ 電池狀態顯示電力不足時，將無法使用照相機或多媒體功能。
- ▶ 使用多媒體功能時，電池狀態可能會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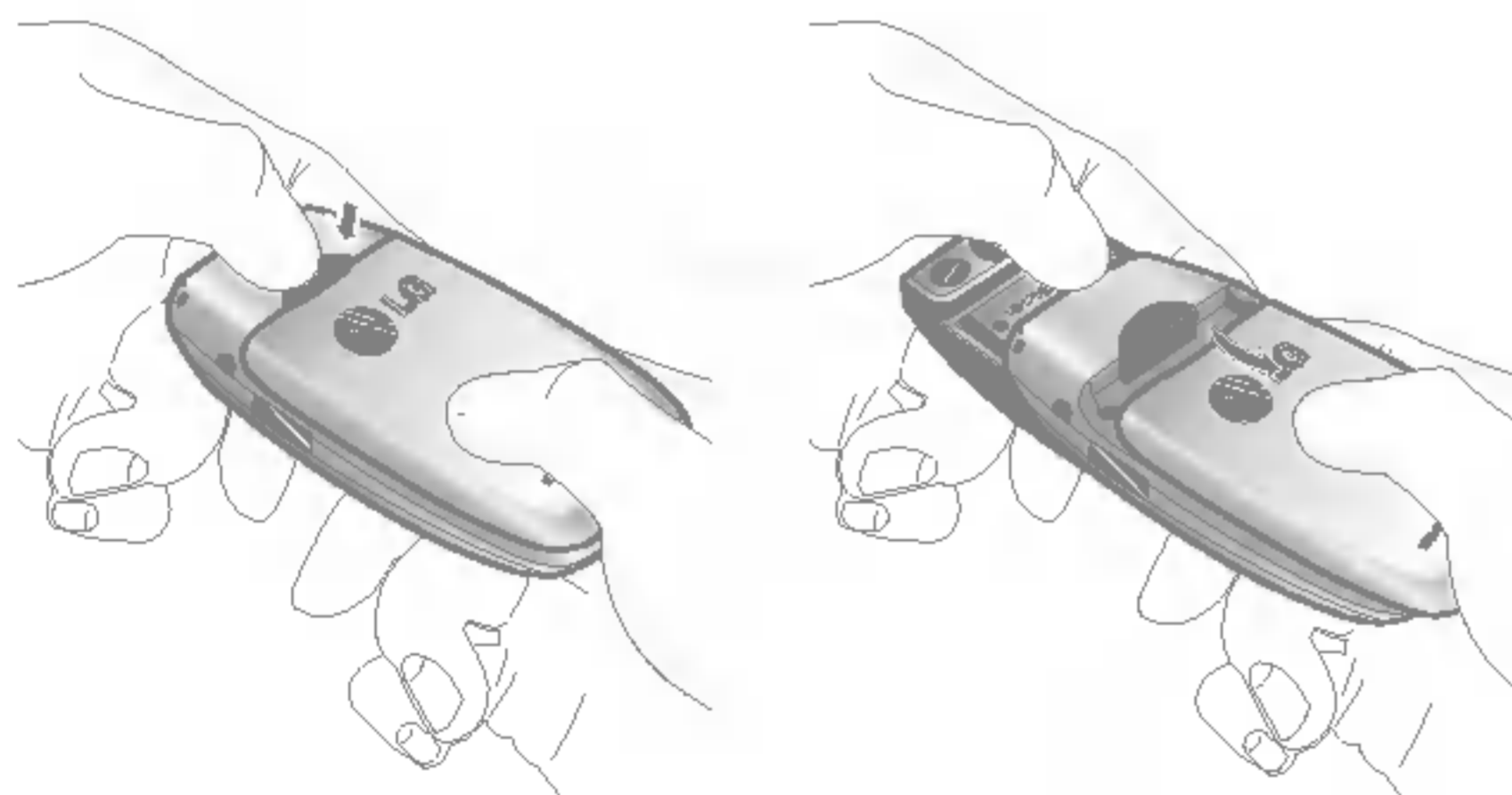
開始使用

安裝 SIM 卡與手機電池

取出電池之前，請確定已關閉手機電源。

1. 取出電池。

按下卡榫可鬆開電池，然後將電池向下拉到底。再將電池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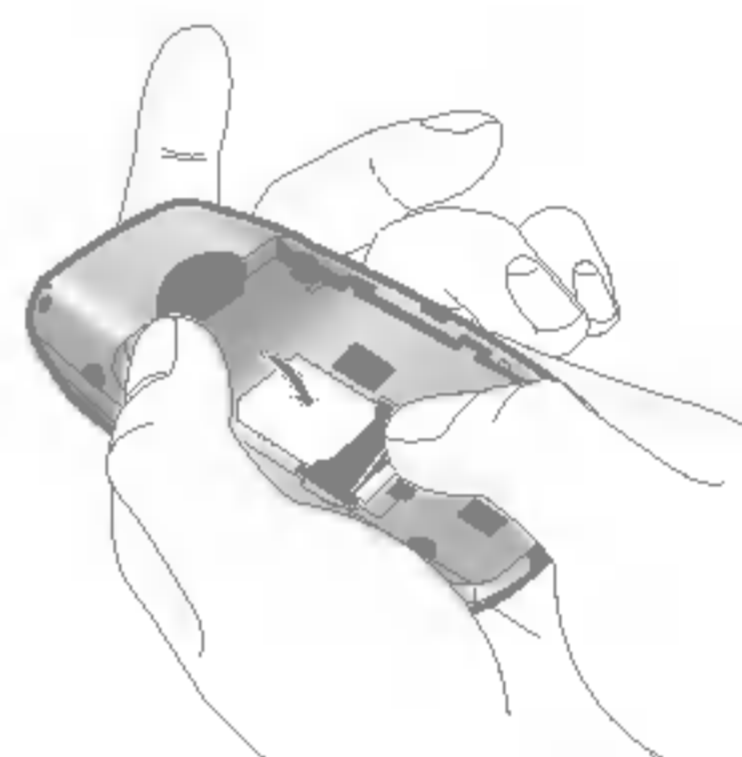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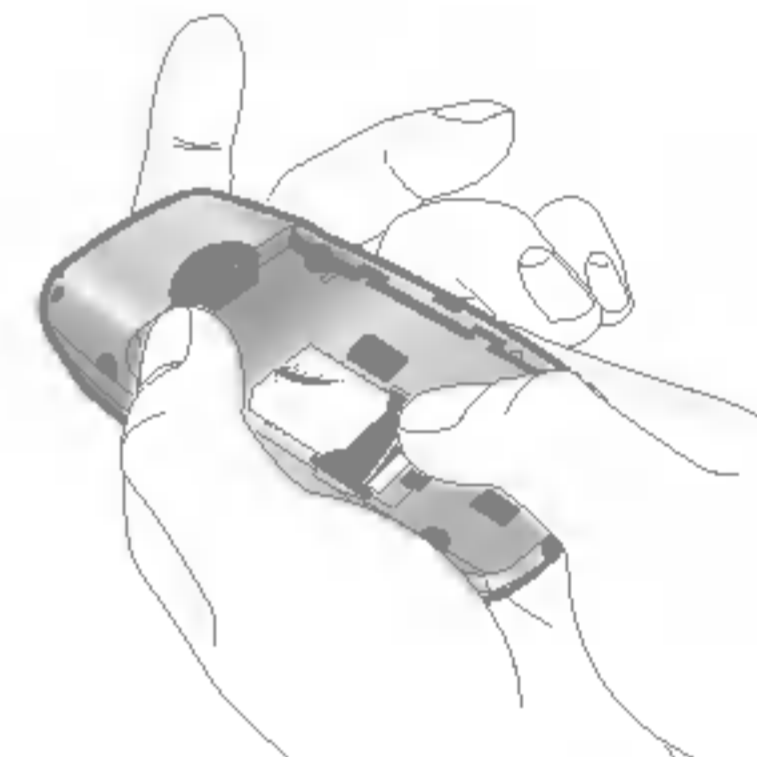
- ▶ 手機電源開啓時取下電池，可能會導致手機操作故障。

2. 安裝SIM 卡

SIM卡插入SIM卡插槽。確定SIM卡已正確插入，SIM卡的金屬接觸區必須向下。要取出SIM卡時，向下輕按SIM卡，然後向相反方向拉出。



插入S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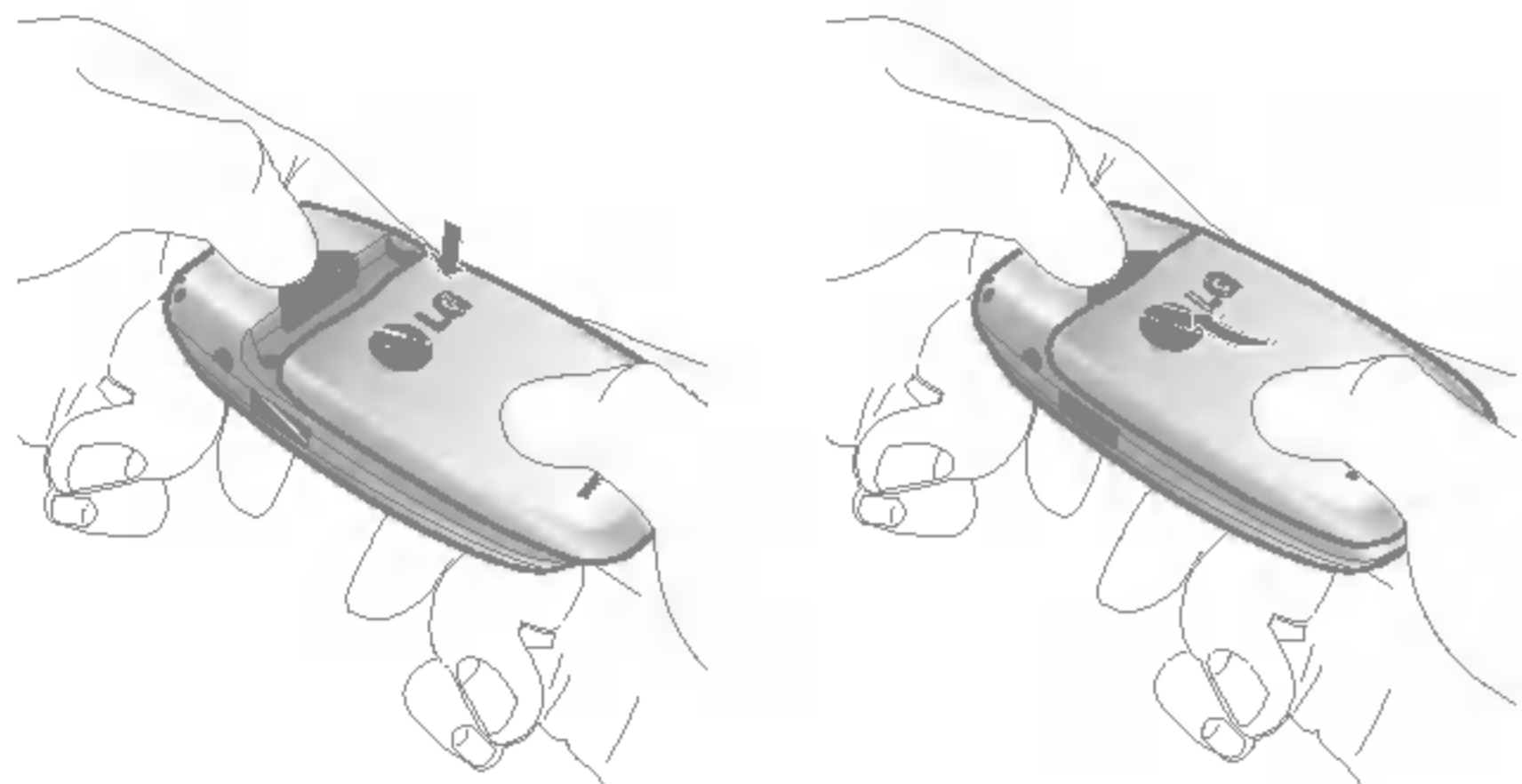


取出SIM 卡。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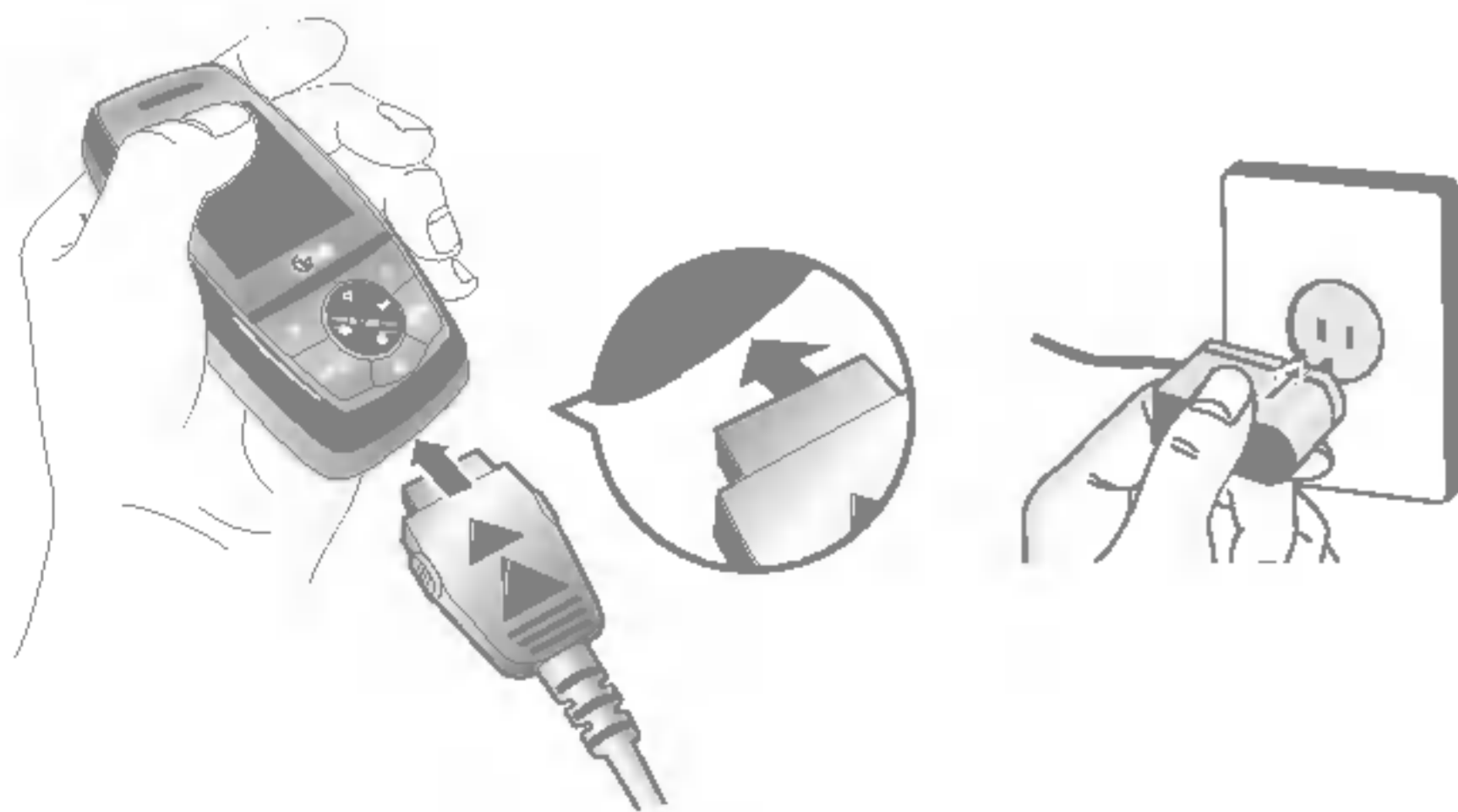
- ▶ SIM卡的金屬接觸點很容易刮傷，請特別小心使用SIM卡。
請按照SIM卡隨附的指示操作。

3. 裝上電池。



充電

手機要連接旅行充電器前，必須先裝入電池。



1. 如圖中所示，使箭頭對著自己，將電池充電器上的插頭推入手機底部的插座，直至它卡入定位為止。
2. 將旅行充電器的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僅可使用隨附的充電器。
3. 充電完成後，電池圖示中閃動的指示列會停止閃動。

注意!

- ▶ 請勿強力插入接頭，以免損壞手機和旅行充電器。
- ▶ 若您是在其他國家/地區使用電池充電器，請選擇規格符合該國使用的轉接頭配件。
- ▶ 不可在充電期間取出電池或SIM 卡。

開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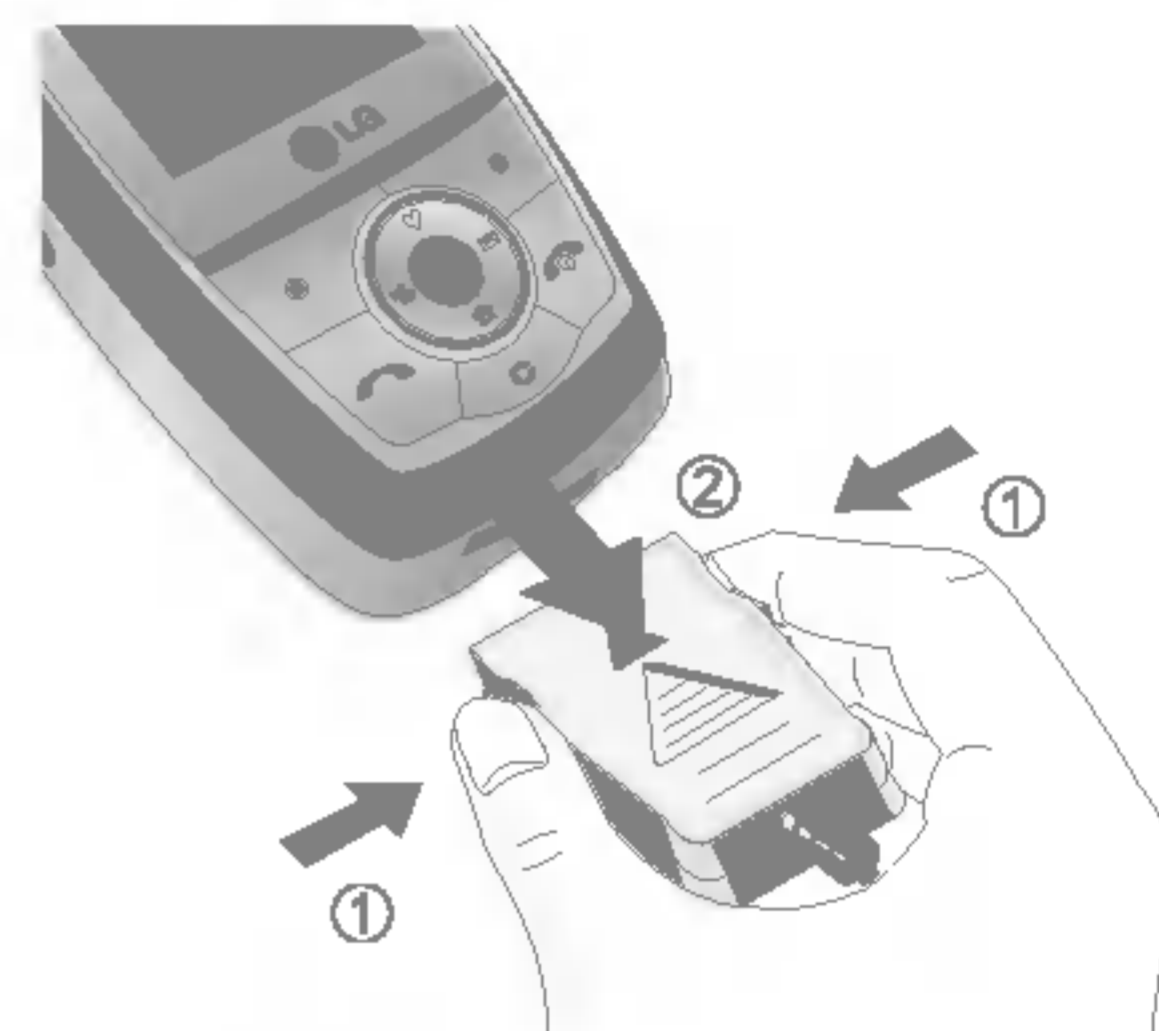
警告!

- ▶ 如遇雷雨情況，請拔除電源線與充電器以防觸電或起火。
- ▶ 請確定無動物牙齒、指甲等尖銳物接觸電池。這可能會有起火的危險。
- ▶ 手機正在充電時，請勿撥打或接聽來電，這可能造成手機短路或起火。

移除充電器

如圖所示，按下旅行充電器側面的按鈕即可將其從手機上移除。

1. 充電完成後，電池圖示中的充電狀態指示會停止移動，手機螢幕上將會顯示「已滿」。
2. 移除充電器與電源插座的連接。
同時按下充電器接頭兩側的灰色彈片，然後將接頭拔出，以中斷充電器與手機的連接。



附註

- ▶ 第一次使用手機前，請務必確認電池已充飽電。
- ▶ 在充電過程中，請勿取出電池或 SIM 卡。

開機/關機

開機

1. 裝入電池。
2. 按下並按住  數秒，直到開啓 LCD 螢幕。
3. 您可能需要輸入 PIN 碼，視需要 PIN 碼設定的狀態而定。

關機

1. 按下並按住  數秒，直到 LCD 螢幕關閉。

手機鎖

您可使用本章節中說明的手機鎖，以防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手機。您可使用更改密碼功能 [功能表 7-4-6] 更改安全密碼 (PUK 與 PUK2 碼除外)。

PIN 碼 (4 到 8 位數)

PIN (個人識別碼) 碼可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 SIM 卡。PIN 碼通常隨 SIM 卡一同提供。如果將 PIN 碼設為啓動，則在每次開機時，手機均會要求輸入 PIN 碼。如果將需要 PIN 碼設

為關閉，則無需輸入 PIN 碼，手機會直接連線至網路。

PIN2 碼 (4 到 8 位數)

需要使用 PIN2 碼 (部分 SIM 卡中隨附) 來存取如通話計費和固定撥號等功能。僅在 SIM 卡支援這類功能下才可用。請洽詢系統業者以取得更多資訊。

PUK 碼 (4 到 8 位數)

需要使用 PUK (PIN 解鎖碼) 碼才能解除 PIN 碼被鎖定的手機。PUK 碼可能已隨 SIM 卡一同提供。如果 SIM 卡中未提供，請洽詢系統業者以取得 PUK 碼。如果遺失此碼，也請與系統業者聯絡。

PUK2 碼 (4 到 8 位數)

需要使用 PUK2 碼 (部分 SIM 卡中隨附) 才能更改已鎖定的 PIN2 碼。如果遺失此碼，請與系統業者聯絡。

開始使用

安全密碼 (4 到 8 位數)





安全密碼可用於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手機。預設安全密碼為「0000」，刪除任何手機記錄以及恢復原廠設定功能時都需要使用安全密碼。另外，啟動或關閉手機鎖定功能也要使用安全密碼，以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手機。安全密碼預設值可在保密設定功能表中更改。

限制密碼



使用通話限制功能時需要使用限制密碼。在您申請此功能時，系統業者會提供您此密碼。

撥打與接聽電話



撥打電話

1. 開啓手機電源。
2.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域碼)。如要修改號碼則按下清除鍵()一次清除一個數字。
 - ▶ 按住清除鍵()可清除整個號碼。
3. 再按下發送鍵()以撥打電話。
4. 要結束通話，請按下結束鍵()或右快捷鍵。

從通話記錄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下發送鍵()，最近來電、已撥電話及未接來電將會顯示。
2. 使用上/下導覽鍵選擇所需的號碼。
3. 再按下發送鍵()以撥打電話。


撥打國際電話

1. 按住  以輸入國際簡碼。「+」字元會自動選取國際碼。
2. 依次輸入國碼、區碼及電話號碼。
3. 按下發送鍵()以撥打電話。

結束通話


結束通話之後，請按一下結束()鍵。

從電話簿撥打電話

您可將常撥打之對象的姓名與電話號碼存到電話簿中。您可將資料存入 SIM 卡或手機記憶體中。您可直接在電話簿中尋找要撥打的對象，然後按下()鍵撥號。

一般功能

調整音量

如果要在通話時調整聽筒音量，請按側面按鍵 ()。按下上側面按鍵可提高音量，按下下側面按鍵可降低音量。

附註


- ▶ 在滑蓋打開的待機模式下，按下側面按鍵可調整按鍵音音量。

接聽來電

收到來電時，手機會響鈴。如果能夠識別來電者，來電者的電話號碼將會顯示(如果電話簿中儲存了其名稱與照片，則會顯示名稱與照片)。本手機支援照片來電者識別功能。

1. 要接聽來電，請打開手機。(將滑蓋開啓設定為接聽模式時。[功能表 7-3-2]。)


附註

- ▶ 如果將按下任意鍵設定為接聽模式，則按下除  鍵或右快捷鍵之外的任意鍵，均可接聽來電。

- ▶ 使用電話簿或其他功能時可接聽來電。

2. 要結束通話，關上滑蓋或按下  鍵。

使用免持聽筒

按下  鍵即可在通話時使用內建的免持喇叭。當您結束通話時，擴音器會自動停用。


警告！

- ▶ 當免持聽筒啓用時，因為音量較大，請勿將電話靠近耳朵。

震動模式 (快速)

打開手機後，按住  鍵可啓動震動模式。

訊號強度

透過手機螢幕上的訊號指示 () 可查看訊號強度。訊號強度會不斷變化，尤其是在建築物內時。靠近窗戶可提升收訊效果。

輸入文字

使用手機按鍵可輸入英數字元。例如：在電話簿中儲存名稱、編輯簡訊、建立個人問候語。

本手機提供以下文字輸入法。

T9 模式

此模式可讓您以每個字母按一個按鍵的方式來輸入文字。鍵盤上的每個按鍵都具有多個字母。T9模式會自動將按鍵與內建字典進行比對以判斷正確的文字，因此需要按下的按鍵遠少於傳統ABC 模式。這也稱為預測文字功能。這也稱為預測文字功能。

AB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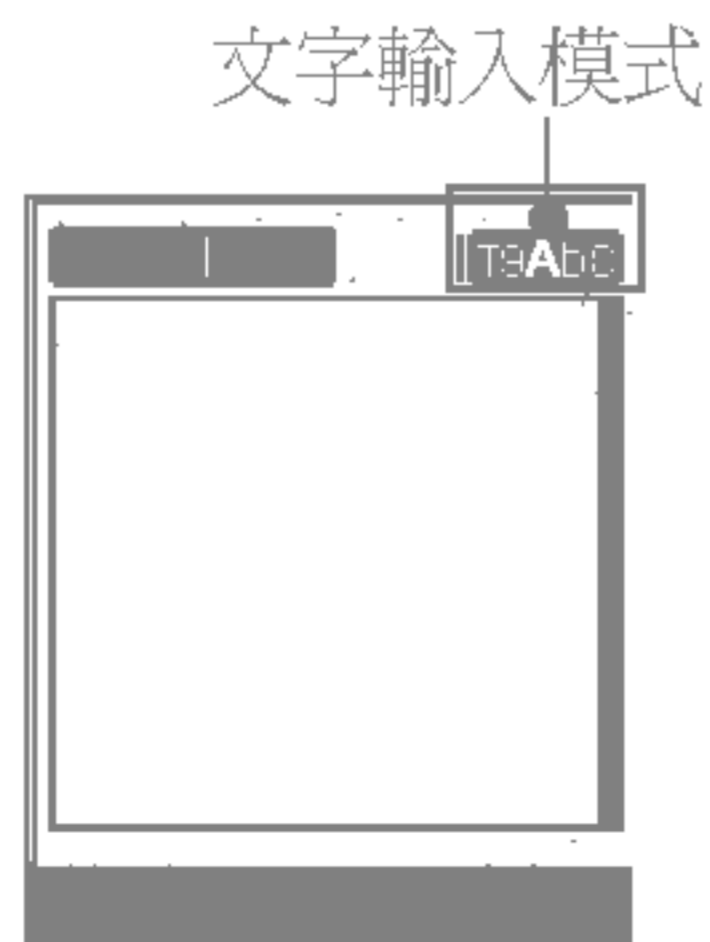
此模式可讓您輸入字母，方式為按一下、兩下、三下或多下，直到所需字母出現為止。

123 模式(數字模式式)

以每個數字按一個按鍵的方式來鍵入數字。要在文字輸入欄位中變更爲123 模式，請按下 **#** 鍵直到顯示123 模式。

變更文字輸入模式

1. 在您處於允許輸入字元的欄位時，您會發現螢幕右上角出現文字輸入模式指示。
2. 按下 **#** 以變更文字輸入模式。您可以在螢幕的右上角檢查目前所用的文字輸入模式。



使用T9 模式

T9 自動拼音輸入模式使您只需按下最少的按鍵即可輕鬆輸入文字。在您按下每個按鍵時，手機會根據內建字典開始顯示它認爲您要鍵入的字元。

您也可以字典中新增文字。新增文字後，文字會發生變更，以反映字典中最可能的待選字。按下 (**9**) 鍵可開啓或關閉 T9 模式及更改 T9 語言輸入法。

1. 處於T9 預測文字輸入模式時，按下按鍵 **2** 至 **9** 即可開始輸入文字。

0 文字會隨鍵入的字母而變更。完整鍵入文字之前，請忽略螢幕上顯示的內容。

- ▶ 完整鍵入文字後，如果所顯示的文字仍不正確，請按導覽鍵以移動尋找其他文字選項。




範例: 按下 **4** **6** **6** **3** 可鍵入Good.

按下 **4** **6** **6** **3** [下導覽鍵] 可鍵入Home


- ▶ 如果文字選項清單中沒有所需的文字，請使用ABC 模式新增該文字。
- ▶ 您可以選擇 T9 模式的語言。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選擇 T9 語言，然後選擇所需的

一般功能

T9 模式語言。您也可以選擇停用 T9 以關閉 T9 模式。本手機的預設值為 T9 模式。




2. 輸入整個文字然後再編輯或刪除。
3. 按下  鍵輸入空格以完成每個文字輸入。要刪除字母，請按下  鍵。按住  可清除所有文字。

附註

- ▶ 要退出文字輸入模式而不儲存輸入內容，請按下 。手機將返回待機模式。

使用ABC 模式

使用按鍵  至  入文字。








1. 按下標記有所需字母的按鍵：
 - ▶ 按一下以輸入第一個字母
 - ▶ 按兩下以輸入第二個字母
 - ▶ 依此類推
2. 要插入空格，請按一下  鍵。要刪除字母，請按下  鍵。按住  鍵可清除整個顯示內容。

附註






- ▶ 請參閱下表以取得更多有關使用英數字元鍵時可用字元的資訊。








按鍵	按順序顯示的字元	
	大寫	小寫
	., / ? ! - : ' " 1	., / ? ! - : ' " 1
	A B C 2 Ä Å Ǻ ǻ Æ Ç	a b c 2 ä å ǻ æ ç
	D E F 3 Ę È É Ê	d e f 3 ę è é ê
	G H I 4 Ĩ Ì Í Î	g h i 4 ï ì í î ï
	J K L 5	j k l 5
	M N O 6 Ñ Ö Ø Ò Ó Ô Õ Œ	m n o 6 ñ ö ø ò ó ô õ œ
	P Q R S 7 ß Ş	p q r s 7 ß ş
	T U V 8 Ü Ù Ú Û	t u v 8 ü ù ú û
	W X Y Z 9	w x y z 9
	[空格鍵] 0	[空格鍵] 0

► 中文輸入法

1. **筆劃輸入法(ST)**: 如何使用筆劃輸入法選取字元，當您逐一輸入個別筆劃字根後，中文字元便會顯示出來。使用  及  鍵來查看其他字元選項，並按  加以選取。同樣地，使用 、、 及  鍵來尋找更多不同字元。

例如) 要輸入「你好」，請順序按數字鍵







、 及 ，然後您將會看到首個字元「你」，接著按 ，然後再按  鍵選取「你」。











按鍵	筆劃
	一
	丨
	丿
	丶
	㇇
	?
	選擇鍵

〈筆劃表〉

2. **注音輸入法 (Bopomofo)**: 依照注音符號可讓您輸入您所需要的中文字。詳細的輸入方法以及鍵盤對照表，請參考以下說明:


例如) 要輸入「必要」，請依序按數字鍵

、，然後「ㄅ」將出現在外部編輯螢幕。因為許多字元均具有相同的注音方式，所以您可從其中選取字元「必」(按  然後再按 )，在選取首個字元後，接著會出現其他各種字元，您可用相同方法選取「要」(按  然後再按 )。

按鍵	注音
	ㄅㄆㄇ
	ㄏㄏㄨㄨㄨ
	ㄍㄍㄍ
	ㄎㄎㄎ
	ㄉㄉㄉ
	ㄊㄊㄊ
	ㄌㄌㄌ
	ㄎㄎㄎ
	ㄎㄎㄎ
	ㄎㄎㄎ

一般功能

使用123(數字)模式

123 模式可讓您在文字簡訊中輸入數字(如電話號碼)。請按下與所需數字相對應的按鍵，然後再手動切換回適當的文字輸入模式。按住 () 鍵可在字母與數字間快速切換。

電話簿

您可以將電話號碼及其相應名稱儲存在 SIM 卡記憶體中。

此外，您還可以在手機記憶體中最多儲存 1000 個號碼與名稱。

在電話簿功能表中，SIM 卡與手機記憶體的使用方式相同

來電功能

本手機提供可在通話時使用的多種控制功能。要在通話時操作這些功能，請按下左快捷鍵[選項]

通話中

通話時螢幕上顯示的功能，不同於待機模式下顯示的功能表，其中包含的選項如以下所述。


撥打第二通電話


您可以按下右快捷鍵，再取得要撥打的電話號碼，以撥打第二通電話。請按下右快捷鍵，再選取搜尋。要在通話時將已撥號碼儲存在電話簿中，請按下右快捷鍵，然後選擇新增。

在兩個電話之間切換

要在兩通電話之間切換，請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切換。


接聽來電

要在手機鈴響時接聽來電，只需按  [發送鍵] 鍵即可。通話中如有其他來電，聽筒會發出聲音，而螢幕上則會顯示第二個電話正在等候接聽。此功能稱為「來電等候」，僅在網路支援時才可使用。要取得如何啓用與停用此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來電等候[功能表7-3-4]。

如果已啓動來電等候，按下  或依次選擇左快捷鍵及保留並接聽，可保留第一通電話並接聽第二通電話。依次選擇左快捷鍵及結束並接聽，可結束目前通話並接聽待接來電。

來電拒接

按下  鍵即可拒接來電。

在通話時，按下左快捷鍵 [功能表] 並選擇多方通話/拒絕或按下  可拒接來電。

靜音

在通話時按下 [功能表] 鍵並選擇靜音開啓可使麥克風靜音。選擇靜音關閉可取消手機靜音。手機靜音時，來電者將聽不見您的聲音，但您仍可聽見來電者的聲音。

通話時開啓 DTMF 音


要在通話時開啓 DTMF 音，請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 DTMF 開啓。使用相同方式可關閉 DTMF 音。DTMF 音可讓手機充分利用自動交換機。

多方通話

如果系統業者支援此功能，多方通話服務可讓您同時與多個來電者通話。僅在您擁有一通正在接聽的來電及一通保留中的通話，且這兩通電話均已接聽時，才可建立多方通話。建立多方通話後，建立該通話的一方可新增、中斷或隔

離 (即從多方通話中移除，但仍與您保持連接) 通話。這些選項均可在 [通話中] 功能表中使用。加入多方通話的來電者人數最多為五人。開始多方通話後，您即可控制多方通話，並且只有您才能將來電者新增至多方通話。

撥打第二個電話

您可以在通話時撥打第二通電話。請輸入第二個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鍵。在第二通電話接通時，第一通電話將自動保留。按下左快捷鍵並選擇「切換」，即可在兩通電話之間切換。按下左快捷鍵並選擇 [切換]，即可在兩通電話之間切換。

建立多方通話

在通話時將其中一通電話保留，然後按下左快捷鍵並選擇多方通話/全部加入。

保留多方通話

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多方通話/全部保留。

啓動保留中的多方通話

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多方通話/全部加入。

一般功能


在多方通話時顯示來電者

要在手機螢幕上選擇進行多方通話的來電者號碼，請使用上/下導覽鍵。

在多方通話時進行私人通話

要與多方通話的其中一個來電者進行私人通話，請在螢幕上顯示要與其通話的來電者號碼，並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多方通話/私人通話以保留所有其他來電者。

結束多方通話

要結束多方通話，請按下  鍵。按下左快捷鍵後選擇結束通話也可結束多方通話。要結束多方通話，請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 [多方通話/結束多方通話]。按下左快捷鍵後，選擇 [多方通話/結束] 會結束所有通話中與保留的通話。

功能表目錄

1. 情境模式
1.1 震動
1.2 靜音
1.3 一般
1.4 戶外
1.5 耳機
2. 通話記錄
2.1 未接來電
2.2 已接來電
2.3 已撥電話
2.4 刪除最近通話記錄
2.5 通話計費
2.5.1 通話時間
2.5.2 通話費用
2.5.3 設定
2.6 GPRS資訊
2.6.1 傳輸時間
2.6.2 傳輸量

3. 工具
3.1 鬧鐘
3.2 藍芽
3.2.1 我的裝置
3.2.2 免持裝置
3.2.3 設定
3.3 計算機
3.4 單位轉換器
3.5 時區設定
3.6 數據機

4. 公事包
4.1 電話簿
4.1.1 搜尋
4.1.2 新增
4.1.3 群組
4.1.4 快速撥號
4.1.5 設定
4.1.6 全部複製
4.1.7 全部刪除
4.1.8 資訊
4.2 行事曆
4.2.1 新增
4.2.2 檢視每日行事曆
4.2.3 刪除已過行事曆
4.2.4 全部刪除
4.2.5 轉到日期
4.2.6 設定鬧鐘鈴聲
4.3 備忘錄

功能表目錄

5. 訊息
5.1 新簡訊
5.1.1 編輯簡訊
5.1.2 編輯多媒體簡訊
5.2 收件匣
5.3 寄件匣
5.4 草稿
5.5 聽取語音信箱
5.6 區域廣播
5.6.1 讀取
5.6.2 標題
5.7 常用範本
5.7.1 文字簡訊範本
5.7.2 多媒體訊息範本
5.7.3 名片
5.8 設定
5.8.1 文字簡訊
5.8.2 多媒體簡訊
5.8.3 語音信箱中心
5.8.4 區域廣播
5.8.5 WAP Push 簡訊

6. 多媒體
6.1 拍照
6.2 拍攝影片
6.3 我的相片
6.4 我的影片
6.5 MP3
6.5.1 MP3 播放器
6.5.2 播放清單
6.5.3 設定
6.6 語音備忘錄
6.6.1 錄製
6.6.2 檢視清單
6.7 設定
6.7.1 照相機
6.7.2 攝影機

7. 設定
7.1 日期和時間
7.1.1 設定日期
7.1.2 設定時間
7.2 手機設定
7.2.1 顯示設定
7.2.2 功能表風格
7.2.3 語言
7.3 通話設定
7.3.1 來電轉接
7.3.2 接聽模式
7.3.3 發送號碼
7.3.4 來電等候
7.3.5 分鐘提示
7.3.6 自動重撥
7.3.7 選擇線路

	8. 網際網路與服務	9. 下載
7.4 安全設定	8.1 網際網路	9.1 遊戲專區
7.4.1 需要PIN碼	8.1.1 首頁	9.1.1 遊戲專區
7.4.2 手機鎖	8.1.2 書籤	9.1.2 網路設定
7.4.3 延遲自動鍵盤鎖	8.1.3 輸入網址	
7.4.4 通話限制	8.1.4 設定	9.2 圖片
7.4.5 固定撥號		9.3 音樂
7.4.6 更改密碼	8.2 服務	9.4 儲存檔案
7.5 網路設定		
7.5.1 網路選擇		
7.5.2 頻率選擇		
7.6 GPRS 設定		
7.7 恢復原廠設定		
7.8 記憶體狀態		
7.8.1 內置記憶體		
7.8.2 多媒體記憶		

功能與選項

您的手機提供了可讓您自訂手機的功能。這些功能設定在功能表與子功能表中，可透過兩個標有 [] 與 [] 快捷鍵來操作。每個功能表與子功能表可讓您檢視與變更特定功能的設定。

快捷鍵的功能因操作環境而不同；每個按鍵正上方之螢幕底部的標籤會指示其目前功能。



按下左快捷鍵可操作可用功能表。

按下右快捷鍵可進入電話簿功能。

情境模式

在情境模式中，您可以根據不同的場合、環境或群組調整與自訂電話鈴聲。

共有六種預設情境模式：震動、靜音、一般、戶外、耳機。每種情境模式都可以更改。

按下「功能表」鍵()，然後使用導覽鍵選擇情境模式。


啓動

功能表 1.X.1

1. 情境模式清單將會顯示。
2. 在情境模式清單中，選擇至要啓動的情境模式並按下左快捷鍵[選擇]或「確認」鍵。
3. 然後，選擇啓動。

更改

功能表 1.X.2

在情境模式清單中選擇至所需的情境模式。在按下左快捷鍵  或確認鍵後，選擇「更改」。情境模式設定選項將會開啓。請依照所需設定選項。

- ▶ 來電提示類型: 設定來電的提示類型。
- ▶ 鈴聲: 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鈴聲類型。
- ▶ 鈴聲音量: 設定來電的音量大小。
- ▶ 訊息提示類型: 設定訊息的提示類型。
- ▶ 訊息提示音: 選擇訊息的提示音。
- ▶ 按鍵音效: 選擇所需的按鍵聲音。
- ▶ 按鍵音音量: 設定按鍵的音量。
- ▶ 滑蓋音: 您可根據不同環境設定不同的滑蓋聲音。
- ▶ 確認音音量: 選擇確認音量。
- ▶ 開/關機音量: 設定開/關機時所需的鈴聲音量。
- ▶ 自動應答: 只有在手機接上耳機或免持聽筒時，此功能才可使用。
 - 取消: 手機不會自動接聽。
 - 5 秒後: 5秒鐘後，手機將自動接聽。
 - 10 秒後: 10秒鐘後，手機將自動接聽。

情境模式



重新命名

功能表 1.X.3

您可以使用任何名稱重新命名情境模式。

注意

▶ 震動、靜音和耳機情境模式無法重新命名。

1. 要變更情境模式名稱，請在情境模式清單中選擇至該情境模式，按下左快捷鍵  鍵或確認鍵，然後選擇重新命名。
2. 鍵入所需名稱，然後按下確認鍵或左快捷鍵  確認。

只有當網路在服務區內並支援來電顯示(CLI)時，才能檢查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及已撥電話記錄。

電話簿已儲存之資料將與來電日期和時間一起顯示。您還可以檢視通話時間與費用。也可以檢視通話時間。

未接來電

功能表 2.1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10個未接來電。您也可以：

- ▶ 檢視號碼 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為號碼輸入新名稱，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 從清單中刪除來電

已接來電

功能表 2.2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10個來電。您也可以：

- ▶ 檢視號碼(如果有的話)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為號碼輸入新名稱，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 從清單中刪除來電

已撥電話

功能表 2.3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20通撥出電話(已撥或嘗試撥打的電話)。

您也可以：

- ▶ 檢視號碼(如果有的話)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為號碼輸入新名稱，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 從清單中刪除來電

刪除最近通話記錄

功能表 2.4

讓您刪除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清單。您可一次刪除已撥電話和累計時間清單。

通話記錄

通話計費

功能表 2.5

通話時間 (Menu 2.5.1)

讓您檢視來電與撥出電話的通話時間。也可以重設通話時間。

- ▶ 最後通話: 最後通話時間。
- ▶ 所有通話: 自上次清除後所有已撥電話和來電的通話總時間。
- ▶ 已接來電: 來電通話時間。
- ▶ 已撥通話: 撥出通話時間。
- ▶ 全部清除: 讓您請除所有通話的時間，方法是按下左快捷鍵[是]。

通話費用 (功能表 2.5.2)

讓您查看最後通話、所有通話及剩餘的費用，並可重設費用。您需要有PIN2 碼才能重設費用。

設定 (功能表 2.5.3) (功能取決於SIM 卡)

- ▶ 設定費率: 設定幣別與單價。請洽詢系統供應商以瞭解計費單價。要在此功能表中選取幣別

或單價，您可能需要輸入PIN2

- ▶ 設定限額: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將電話費用限制在選定的計費金額內。如果您選取讀取，將會顯示剩餘金額。如果您選取更改，則可變更金額限制。
- ▶ 自動顯示: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自動檢視上次通話的費用。若設定為開啓，可以在通話結束後查看費用。

GPRS資訊

功能表 2.6

您可查詢已在GPRS網路傳送的數據量。而且，您亦可檢視上網傳輸時間。

傳輸時間 (功能表 2.6.1)

檢視最後上網和累計傳輸時間。您也可以重設傳輸時間。



傳輸量 (功能表 2.6.2)

您可檢查已傳送 (最後/全部)、已接收 (最後/全部) 或全部資料量及全部清除。

鬧鐘

功能表 3.1

手機共可設定5組鬧鐘時間。

1. 選取開啓，然後輸入要設定的鬧鐘時間。
2. 選取重覆期限：一次、星期一~ 星期五、星期一~ 星期六、每天。
3. 選取要設定的鬧鐘鈴聲，然後按  [確認]
4. 輸入鬧鐘名稱，然後按  [確認]。

藍芽

功能表 3.2

藍芽啓用相容的近距離行動裝置、週邊設備及電腦，彼此之間直接以無線方式進行通訊。這款手機支援藍芽功能，可與相容的藍芽手機、電腦應用程式等連線。

當手機由其他藍芽裝置接收到訊息時，會要求您確認。確認傳輸之資料後，該檔案會複製到手機上。

資料會依其檔案類型儲存到以下資料夾中：

MP3: MP3 資料夾 (功能表 6.5.2)

影片 (.3GP): 影片資料夾 (功能表 6.4)

電話簿 (.VCF): 電話簿 (功能表 4.1.1)

其他檔案: 儲存檔案區 (功能表 9.4)

注意

- ▶ 有些裝置基於相容性上的問題，無法支援本功能。
- ▶ 支援 DUN 的藍芽軟體 (Bluetooth stacks):
 - WIDCOMM Bluetooth for Windows 1.4 and 3.0

我的裝置 (功能表 3.2.1)

您可以檢視所有與藍芽手機相容的裝置。

免持裝置 (功能表 3.2.2)

您可以檢視與藍芽手機相容的免持裝置清單。

設定 (功能表 3.2.3)




您可以註冊新的藍芽相容裝置。如您已新增該裝置，按下密碼後 (通常為 0000) 即可連結至該裝置。

工具




計算機

功能表 3.3

包含標準功能，如+、-、x、÷：加、減、乘及除。

1. 按下數字鍵輸入數字。
2. 使用導覽鍵選取計算符號。
3. 然後輸入數字。
4. 按下  [結果]檢視結果。
5. 按下  [清除]或輸入數字以重複上述程序。
6. 要結束計算機，請按下  [返回]。



注意

- ▶ 使用  鍵清除任何數字或符號。如果按下  鍵，可輸入減號。此外，按下  鍵可輸入小數點。

單位轉換器

功能表 3.4

轉換測量單位。

1. 您可以選取七種單位類型的其中一種。
2. 按下  與  選擇要轉換的單位。
3. 您可以檢視單位的轉換值。

時區設定

功能表 3.5

您可以檢視世界主要城市的時間。

1. 按  鍵選取該城市所屬時區。
2. 您也可以按下  [設定]把您選取的城市時間設定為目前的時間。

數據機


功能表 3.6

您可經由數據機使用網路服務。如要使用 PC sync、Contents Bank 及 Internet Cube，您必須進入功能表啓動數據機，然後插入 USB 傳輸線。

電話簿

功能表 4.1

注意


- ▶ 在待機模式中，按下右快捷鍵  [電話簿] 可直接進入操作。

搜尋 (功能表 4.1.1)

(使用電話簿撥號)

1. 按下左快捷鍵  [確認] 可選擇搜尋。




附註

- ▶ 輸入要搜尋的姓名或號碼之首個字母可進行快速搜尋。
2. 如要編輯、刪除或複製項目，請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將顯示下列功能表。
 - ▶ 修改: 可以使用導覽鍵編輯名稱、號碼、群組、字元和圖片。
 - ▶ 編輯簡訊/編輯多媒體簡訊: 找到所要的號碼後，您可直接編輯簡訊/編輯多媒體簡訊給對方。






- ▶ 透過藍芽發送: 您可以將電話簿的資料，透過藍芽傳送到與藍芽相容的裝置。
- ▶ 複製: 將選取電話項目從SIM卡複製到手機或從手機複製到SIM卡。
- ▶ 主要號碼: 您可以從現有常用的行動電話、住家電話或公司電話中選擇一個主要號碼。在設定以後，當您搜尋時會先顯示主要號碼。
- ▶ 刪除: 刪除項目。

新增 (功能表 4.1.2)

使用此功能可以新增電話到電話簿。手機記憶容量為1000筆。SIM卡記憶容量會隨系統供應商而異。您也可以將1000個電話簿資料儲存在手機記憶體，而將其他電話簿儲存在SIM卡。電話簿數量取決於SIM卡記憶體容量。

1. 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或[確認]選擇新增。
2. 選取要儲存的記憶體: SIM卡或手機。如果設定為手機，則需要選擇主要號碼。
 - a. 按  [確認] 以輸入姓名。
 - b. 按  [儲存]，然後輸入號碼。

公事包

- c. 按  [儲存].
- d. 按 ，可設定項目所屬群組。
- e. 按 ，，，可為項目設定名稱。接聽來電時，該名稱會顯示在螢幕上。



群組 (功能表 4.1.3)

每個群組最多可有 20 名成員，最多可設定 7 個群組。




- ▶ 成員清單: 顯示選定的群組成員。
- ▶ 群組鈴聲設定: 您可指定群組成員的來電鈴聲。
- ▶ 群組圖示: 您可針對群組選取圖片。
- ▶ 新增成員: 新增群組成員。每個群組成員不得超過 20 個。
- ▶ 刪除成員: 從群組成員清單中移除成員。但是，姓名與號碼仍然會保留在電話簿中。
- ▶ 重新命名: 變更群組名稱。

快速撥號 (功能表 4.1.4)

指定電話簿之特定電話  至  鍵。之後您只需按下相對應的數字鍵即可撥打該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啟電話簿。
2. 選擇到快速撥號，然後按  [選擇]
3. 如果您想新增快速撥號，請選取<空白>。然後，您可以搜尋電話簿中的姓名。
4. 您可變更和刪除已指派的快速撥號號碼。您也可以按此號碼撥打電話或發送訊息。

設定 (功能表 4.1.5)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2. 選擇到設定，然後按  [選擇]。
 - ▶ 預設記憶
移動至預設記憶，然後按  [選擇]。
 - 如果您選擇 [自選]，在新增項目時，手機會詢問要存入 SIM 卡或手機。
 - 如果選取 SIM 卡或手機，手機會將項目儲存到 SIM 卡或手機。



▶ 檢視選項

選擇至檢視選項，然後按  鍵 [選擇]。

- 只顯示名稱: 設定僅顯示名稱的電話號碼清單。
- 通訊錄圖片: 設定含有字元與相片資訊的電話號碼清單。
- 名稱及號碼: 以所顯示的名稱與號碼設定電話簿清單。

全部複製 (功能表 4.1.6)

您可以將項目從SIM卡記憶體複製/到手機記憶體，反之亦然。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啓電話簿。
2. 選擇至全部複製，然後按  [選擇] 進入此功能表。
 - ▶ SIM卡轉到手機: 您可複製/移動 SIM 卡中的項目至手機記憶體中。
 - ▶ 手機轉到SIM卡: 您可複製/移動手機記憶體中的項目至 SIM 卡上。

3. 您可以檢視下列子功能表。

- ▶ 保留原始號碼: 複製時，保留原始號碼。
- ▶ 刪除原始號碼: 複製時，清除原始號碼。

全部刪除 (功能表 4.1.7)

刪除SIM卡及手機及的所有項目。此功能需要輸入安全密碼。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並選取全部刪除，然後按  [選擇]。
2. 將要刪除的記憶項目，然後按下左快捷鍵 () [選擇]。
3. 輸入安全密碼，然後按  [確認] 或  [返回]。





資訊 (功能表 4.1.8)

▶ 特別服務號碼

使用此功能可進入網路商所提供的服務清單(若SIM卡支援的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開啓電話簿，然後選取訊息提示。

公事包

2. 選擇到特別服務號碼，然後按  [選擇] 進入。
3. 可用服務名稱將會顯示。
4. 使用  與  選取服務。按  [發話鍵]。

▶ 記憶體狀態

此功能可檢視電話簿中可使用和已使用的容量。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啓電話簿。按  [選擇] 選取資訊。
2. 選擇至記憶體狀態，然後按  [確認]。

▶ 本手機號碼(取決於SIM)

您可在SIM 卡中儲存並檢查自己的號碼。

行事曆

功能表 4.2


進入本功能表時會顯示行事曆。年份與日期出現在螢幕上方。在您更改 [設定] 功能表中的資料後，行事曆會自動更新。目前的日期會以綠色反白，內含排程資料或備忘錄的日期其左上角會出現紅色三角形。可為備忘錄及提醒事項設定鬧鐘聲。

變更年月日。

按鍵	說明
 	每年
 	每月
 	每週
 	每天

在行事曆模式中，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如下；

新增 (功能表 4.2.1)

讓您新增選定日期的排程和備忘錄。輸入主旨再按下左快捷鍵  [確認]。

檢視每日行事曆 (功能表 4.2.2)

您可查閱詳盡的排程資料，其內容是您所輸入的完整資料。

刪除已過行事曆 (功能表 4.2.3)

刪除已收到提醒的舊行程。

全部刪除 (功能表 4.2.4)

刪除所有記事。

轉到日期 (功能表 4.2.5)

您可以直接移轉至選定的日期。

設定鬧鐘鈴聲 (功能表 4.2.6)


您可設定鬧鐘鈴聲。

備忘錄

功能表 4.3

1. 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以選擇備忘錄。
2. 如果空白，按下左快捷鍵  [新增] 加以新增。
3. 輸入備忘事項，然後按  [確認]。

注意

- ▶ 如果您要變更文字輸入模式，請依序按下 。

訊息




按下功能表鍵 () 然後使用導覽鍵選取 [訊息]。

新簡訊

功能表 5.1

編輯簡訊 (功能表 5.1.1)

您的手機可接收語音信箱的留言通知簡訊與簡訊服務 (SMS)。語音信箱與簡訊為網路服務。請與系統業者聯絡以取得更多資訊。

 圖示出現表示收到新的留言。  圖示出現時，表示收到新的一般簡訊。如果訊息記憶體已滿，會出現一則訊息，  圖示將會閃爍，您無法接收任何新訊息。使用刪除選項 (在收信箱功能表中)，刪除舊訊息。

一旦訊息記憶體中有可用空間，即會接收未收到的簡訊 (假設有足夠的空間可用)。

1. 輸入訊息。要取得有關如何輸入文字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22 到 26 頁 (「輸入文字」)。
2. 訊息輸入完畢後，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選擇選項。

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 ▶ **發送:** 輸入號碼，或在電話簿中選擇號碼，或選擇最近使用的號碼。一則訊息每次最多可以傳送至 6 個電話號碼。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將顯示下列選項。
 - 1 發送 (輸入電話號碼後才會出現)
 - 2 最近使用的號碼
 - 3 搜尋
- ▶ **儲存至草稿:** 可讓您儲存訊息，以便稍後再傳送。
- ▶ **字型:** 設定字體大小與風格。
- ▶ **顏色:** 選取前景與背景的颜色。
- ▶ **對齊:** 您可設定訊息的位置 - 靠右、置中或靠左。

- ▶ 新增字典: 新增個人常用語。本功能表只會在編輯模式設為 T9ABC/T9Abc/T9abc 時出現。
 - ▶ T9語言輸入法: 選取 T9 語言輸入法模式。您也可以選擇 [關閉 T9] 以關閉 T9 輸入模式。
 - ▶ 結束: 如在編輯訊息時選擇該選項，畫面將回到訊息功能表。寫入的訊息也不會被儲存。
3. 您也可以在此訊息中傳送附件，在輸入訊息的同時，按下右快捷鍵 [附加] 即可。
- ▶ 圖片: 您可接收發內含圖片的文字訊息，這種訊息稱為「圖片簡訊」。手機中有多種預設圖片可用，您可使用從其他來源取得的圖片更換這些預設圖片。
 - ▶ 音樂: 如果提供此功能，您可在簡訊中附加音樂。
 - ▶ 文字簡訊範本: 常用短語是預設的訊息，您可以從清單中加入適合的文字簡訊範本。
 - ▶ 電話簿: 您可在訊息中加入電話號碼。
 - ▶ 符號: 您可以選擇新增特定符號。
 - ▶ 名片: 您可附上名片。

編輯多媒體簡訊 (功能表 5.1.2)

多媒體簡訊可以包含文字、影像或聲音。此功能僅在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提供支援時才能使用。僅提供相容多媒體簡訊或電子郵件功能的裝置才能接收與傳送多媒體簡訊。

1. 鍵入多媒體簡訊。按下右快捷鍵可輸入符號與數字，或使用 T9 輸入模式。輸入一般簡訊後，按下左快捷鍵 [確定]。
2. 新增影像或聲音
3. 您可利用左快捷鍵從選項功能表新增投影片。按下左鍵，然後由選項功能表中選擇 [新增投影片] 即可新增投影片。
4. 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 ▶ 發送: 支援多個號碼與電子郵件地址。
 - ▶ 預覽: 顯示您要傳送的多媒體簡訊內容。
 - ▶ 儲存: 儲存多媒體簡訊至草稿中或作為範本。
 - ▶ 新增投影片: 在目前的投影片之前或之後新增投影片。
 - ▶ 轉到: 移至上一張或下一張投影片。

訊息

- ▶ 刪除: 刪除目前的投影片。
 - ▶ 設定投影片格式
 - 設定計時器: 設定投影片、文字、相片及聲音的播放定時器。
 - 切換文字和圖片: 改變訊息內的相片與文字位置。
 - ▶ 刪除影片: 您可移除投影片中的圖片或聲音。本選項只會在曾加入多媒體檔時出現。
 - ▶ 新增字典: 新增個人常用語。本功能表只會在編輯模式設為 T9ABC/T9Abc/T9abc 時出現。
 - ▶ T9 語言輸入法: 選取 T9 中文輸入模式。您也可以選擇 [關閉 T9] 以關閉 T9 輸入模式。
 - ▶ 結束: 如在編輯訊息時選擇該選項，畫面將回到訊息功能表。寫入的訊息也不會被儲存。
5. 按下右快捷鍵 [附加]。您可附加符號、照片，或建立新照片、聲音與新聲音。

收件匣

功能表 5.2

在您收到訊息時會顯示訊息符號，表示訊息儲存於收件匣。在收件匣中，您可以根據圖示識別每則訊息。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圖示說明。

圖示	圖示說明
	多媒體簡訊
	訊息
	SIM 訊息
	讀取多媒體簡訊
	讀取一般簡訊
	WAP Push 簡訊
	讀取 WAP Push 簡訊
	通報

如果手機顯示「SIM卡無空間接受新訊息」，您必須刪除某些儲存在收件匣或寄件匣中的SIM訊息。如果手機顯示「無足夠記憶體儲存訊息」，您必須刪除訊息、多媒體檔或應用程式以釋放空間。

SIM卡訊息

SIM卡訊息指專門儲存在SIM卡中的訊息。您可將此則簡訊移到手機中。

當您接到通知表示收到多媒體簡訊時，您必須在簡訊下載完成後才能閱讀。

要閱讀訊息，請按  以選取其中一則訊息。

- ▶ 檢視: 可檢視收到的訊息。
- ▶ 刪除: 刪除此訊息資料。
- ▶ 回覆訊息: 回覆寄信者。
- ▶ 轉寄: 將選取的訊息轉寄給其他人。
- ▶ 回覆電話: 撥打寄信者電話。
- ▶ 檢視資訊: 檢視接收的訊息之相關資訊：寄件者地址、主旨(僅限於多媒體簡訊)、訊息日期與時間、類型與、大小、優先順序與類別。
- ▶ 全部刪除: 您可刪除所有的簡訊。

特定多媒體簡訊選項

- ▶ 重複: 您可重播選取的多媒體簡訊。
- ▶ 接收: (僅適用於多媒體簡訊通知)。與文字檢訊不同，多媒體簡訊必須手動或自動由伺服器下載。網路首先會傳送多媒體簡訊通知給您：如果未開啓自動下載選項，或過程中有問題發生，您必須選擇 [接收] 確認接收該簡訊。如果已開啓自動下載選項，該訊息會在您收到簡訊通知後自動下載。

特定下載訊息選項

- ▶ 資訊: 顯示下載之簡訊的內容。
- ▶ 載入: 開啓 WAP 連線，連往簡訊內所含的網址。必須先設定好手機的 WAP 服務組態設定才能下載訊息。







訊息

寄件匣

功能表 5.3

您可以在寄件匣中檢視已傳送與未傳送的訊息。對於已傳送的訊息，您可以檢視傳送狀態。

檢視方法與檢視寄件匣中的訊息相同。

圖示	圖示說明
	多媒體簡訊傳送成功
	傳送多媒體簡訊失敗
	轉發多媒體簡訊
	簡訊傳送未成功
	簡訊未傳送
	轉發簡訊

要使用已傳送的簡訊時

- ▶ 檢視: 你可以檢視已發送的簡訊資料。
- ▶ 轉寄: 將目前簡訊轉寄給其他人。
- ▶ 刪除: 刪除目前簡訊。

- ▶ 檢視資訊: 檢視寄件匣中訊息的相關資訊：寄件者地址、主旨(僅限於多媒體簡訊)、簡訊日期與時間、類型、大小。
- ▶ 全部刪除: 你可以刪除所有已發送的訊息資料。

草稿

功能表 5.4

使用此功能表，您可以預設多達五個最常用的多媒體簡訊。此功能表會顯示預設的多媒體簡訊清單。


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 ▶ 檢視: 檢視所選的簡訊。
- ▶ 修改: 可讓您修改選擇的訊息。
- ▶ 刪除: 刪除所選的簡訊。
- ▶ 檢視資訊訊息: 檢視該簡訊的資訊。
- ▶ 全部刪除: 刪除所有在資料夾內的簡訊。

聽取語音信箱

功能表 5.5

此功能表可讓您快速存取語音信箱 (如果網路提供此服務)。使用此功能之前，您必須輸入從系統業者取得的語音信箱號碼。

收到新的語音訊息時， 符號會在螢幕上顯示。請向您的網路供應商諮詢以取得其服務的詳細資料，以便正確設定手機。

區域廣播

功能表 5.6

(取決於網路和您所申請的服務)

區域廣播訊息是網路傳送給行動電話用戶的一般簡訊。網路提供如天氣報導、交通新聞、稅務、醫療和股市行情等一般資訊。在收到區域廣播訊息時，會有一則快顯訊息提示您收到新訊息，或區域廣播訊息會直接顯示。在待機模式下，檢視資訊服務訊息時有下列可用選項。

讀取 (功能表 5.6.1)

如果收到區域廣播訊息並選取讀取以閱讀訊息，則訊息會顯示在螢幕上。

標題 (功能表 5.6.2)

要建立新的主題，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然後選擇 [新增]。如果已經建立主題，則可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來關閉、編輯或刪除主題。

常用範本

功能表 5.7

清單中提供預先定義的訊息。您可以檢視與編輯範本訊息或建立新簡訊。有兩種範本類型可用：文字簡訊與多媒體簡訊。

文字簡訊範本 (功能表 5.7.1)

- 請覆電話！
- 我遲到了,我會立即到達。
- 您在哪裏?
- 我在路途中
- 非常緊急，請速聯絡！
- 我愛你！

訊息

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 ▶ 檢視: 檢視選取的訊息。
- ▶ 刪除: 刪除範本。
- ▶ 新增: 使用本功能建立新範本。
- ▶ 發送方式: 選擇發送文字簡訊或多媒體簡訊。
- ▶ 修改: 使用本功能編輯選取的範本。
- ▶ 全部刪除: 刪除所有範本。

多媒體訊息範本 (功能表 5.7.2)

您可以使用下列子功能表。

- ▶ 預覽: 顯示多媒體簡訊草稿。
- ▶ 儲存: 將多媒體訊息儲存在寄件匣或作為範本。
- ▶ 編輯標題: 可以編輯多媒體簡訊範本的標題。
- ▶ 新增投影片: 在目前投影片之前或之後新增投影片。
- ▶ 轉到: 將投影片向前或向後移一張。
- ▶ 刪除投影片: 刪除所選的投影片。

- ▶ 設定投影片格式: 設定投影片計時器、文字，或讓訊息內容向右、向左、向上及向下對齊。
- ▶ 刪除影片: 您可移除投影片中的圖片或聲音。本選項只會在曾加入多媒體檔時出現。
- ▶ 新增字典: 新增個人常用語。僅在編輯模式為預設型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 ▶ T9 語言輸入法: 選取T9中文輸入模式。
- ▶ 結束: 離開功能表。

名片 (功能表 5.7.3)

此選項可協助您製作個人名片。鍵入姓名、手機號碼、公司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子郵件地址。

設定

功能表 5.8

文字簡訊 (功能表 5.8.1)

▶ 訊息類型

文字、語音、傳真、國內傳呼、X.40 400、電子郵件、ERMES

通常訊息的類型會設為文字。您可以將文字轉換為其他格式。有關能否使用此功能，請洽詢系統商。

- ▶ 有效期: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設定簡訊中心可以儲存文字簡訊的期限。
- ▶ 傳遞報告: 如果設定為啟動，可以檢視訊息是否傳送成功。
- ▶ 回覆付費訊息: 當您發送一封訊息時，這項功能可讓收信人回覆您的訊息，並將回覆費用記入您的電話帳單。有些系統業者並不支援本功能。
- ▶ 透過同一簡訊中心回覆
- ▶ 短訊中心: 如果您要傳送文字訊息，則可透過此功能表接收簡訊中心地址。

多媒體簡訊 (功能表 5.8.2)

- ▶ 優先: 您可設定所選簡訊的重要性。
- ▶ 有效期: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設定簡訊中心可以儲存文字訊息的期限。
- ▶ 傳遞報告: 如果在此功能表中設定為啟動，可以檢視訊息傳送是否成功。

- ▶ 自動下載: 如果選取啟動，可以自動接收多媒體簡訊。如果選取關閉，您將只能接收收件匣中的通知訊息，然後您可以檢視此通知。如果您選取「僅限於本地網路」，手機會透過本地網路服務收到多媒體簡訊。
- ▶ 網路設定: 相關台灣多媒體簡訊網路設定資料已存在資料夾內，只需依您所使用的SIM卡選擇您的系統服務商後，啟動服務即可!

Chunghwa (中華電信)

Far EasTone (遠傳電信)

TW MOBILE (台灣大哥大)

KG Telecom (和信電訊)

Mobitai (東信電訊)

TransAsia (泛亞電信)

- ▶ 允許訊息類型
 - 個人: 個人訊息。
 - 廣告: 商業訊息。
 - 資訊: 必要資訊。

訊息

語音信箱中心 (功能表 5.8.3)

如果您的網路系統商支援此功能，則您可以接收留言。當新的留言到達時，螢幕上會顯示符號。請向您的網路系統商洽詢他們服務的詳細資料，並依照相關業者設定調整手機。

- ▶ 本地: 您必須輸入語音信箱號碼才可以聽取留言。
- ▶ 漫遊地方: 如網路系統商支援漫遊服務，即使您身在國外也可以聽取留言。

區域廣播 (功能表 5.8.4)

- ▶ 接收
 - 是: 如果選取此功能表，您的手機將會接收區域廣播訊息。
 - 否: 如果選取此功能表，您的手機將不再接收區域廣播訊息。
- ▶ 來電提示
 - 是: 收到區域廣播訊息代碼時，您的手機將會發出嗶聲。
 - 否: 收到區域廣播訊息代碼時，您的手機不會發出嗶聲。

▶ 語言

按[開啓/關閉]可以選取所需的語言。然後資訊服務訊息將會以您選取的語言顯示。

WAP Push 簡訊 (功能表 5.8.5)

您可利用這個選項設定是否要接收訊息。

▶ 接收

接收開啓: 接收所有 push 訊息。
接收關閉: 不接收任何 push 訊息。

▶ 自動下載

開啓: 自動下載 push 訊息。
關閉: 下載 push 訊息，使用使用者互動。

拍照

功能表 6.1

本應用程式可讓您拍攝靜態相片。您可拍攝不同大小的相片，並將該相片作為電話簿照片、待機畫面及用在其他更常見的用途上。您可利用多媒體簡訊或電子郵件寄出已儲存的相片。

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顯示下列快顯功能表項目。

- ▶ 明亮: 決定亮度。
- ▶ 大小: 選擇影像尺寸。
- ▶ 計時器: 選擇遲延時間。
- ▶ 品質: 選擇影像品質。
- ▶ 白平衡: 可讓您依據環境更改設定。
- ▶ 相簿: 顯示已儲存的相片。
- ▶ 結束: 結束照相機模式。
- ▶ 模式: 選擇拍攝單張照片或連續拍攝。
- ▶ 效果: 選擇套用在相片上的特殊效果。
- ▶ 閃光燈: 選擇閃光燈操作模式。
- ▶ 縮放: 選擇縮放率。

注意

- ▶ 相框拍攝模式的解析度只有 128x160 像素。

拍攝影片

功能表 6.2

本應用程式可讓您錄製影片。您可使用本功能播放並觀賞儲存的影片。您可利用多媒體簡訊或電子郵件寄出錄下的影片。

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顯示下列快顯功能表項目。

- ▶ 明亮: 決定亮度。
- ▶ 大小: 選擇影像尺寸。
- ▶ 計時器: 選擇遲延時間。
- ▶ 品質: 選擇影片的品質。
- ▶ 白平衡: 可讓您依據環境更改設定。
- ▶ 記錄時間: 選擇錄影時間。
- ▶ 相簿: 列出已儲存的影片。
- ▶ 結束: 結束攝影機模式。
- ▶ 效果: 選擇套用在影片上的特殊效果。
- ▶ 閃光燈: 選擇閃光燈操作模式。
- ▶ 縮放: 選擇縮放率。

多媒體

我的相片

功能表 6.3

您可以檢視與傳送照片。您還可以將相片設為待機圖片。

選項

- ▶ 預覽圖片: 螢幕上最多只可檢視9幅縮圖。
- ▶ 透過藍芽發送: 您可經由藍芽傳送相片。
- ▶ 編輯多媒體簡訊: 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照片。
- ▶ 設定為待機畫面: 將照片設定為待機圖片。
- ▶ 播放: 這個功能表可以讓您類似播放投影片的方式檢視照片。
- ▶ 刪除: 刪除照片。
- ▶ 編輯標題: 編輯照片標題。
- ▶ 檢視資訊: 您可以檢視所拍攝照片的標題、大小、日期和時間等資訊。

我的影片

功能表 6.4

您可播放及傳送影片。

選項

- ▶ 播放: 播放影片
- ▶ 透過藍芽發送: 您可經由藍芽傳送影片。
- ▶ 重新命名: 您可編輯影片的標題。
- ▶ 刪除: 您可刪除影片。
- ▶ 全部刪除: 您可刪除所有影片。
- ▶ 資訊: 您可檢視影片的資訊。

MP3

功能表 6.5

S5200 內建整合的 MP3 播放器。您可使用相容的耳機或透過內部擴音器，享受聆聽手機記憶體內 MP3 音樂檔案的樂趣。

注意

- ▶ 因此，我們建議您使用立體聲耳機，聆聽高品質的音樂。

音樂播放器支援：

- ▶ MPEG-1 Layer III、MPEG-2 Layer III、MPEG-2.5 Layer III 取樣頻率由 8KHz 至 48KHz。位元率最高可達 320Kbps 立體聲。
- ▶ AAC：ADIF、ADTS 格式 (取樣頻率由 8KHz 至 48KHz)
- ▶ AAC+：V1：(位元率 16~128Kbps)
V2：(位元率 16~48Kbps)
(取樣頻率由 8KHz 至 48KHz)
- ▶ MP3：取樣頻率由 8KHz 至 48KHz，位元率達到 320 Kbps 立體聲。
- ▶ WMA：取樣頻率由 8KHz 至 48KHz，位元率達到 320 Kbps 立體聲。

注意


- ▶ S5200 不支援 MP3 及 AAC 檔案的各種速率。因此，您無法將檔案從 VBR MP3 格式變更為 AAC 格式。

您可利用大型儲存裝置將 MP3 檔案由相容的格式移轉至手機的記憶體中。當您以用 USB 傳輸線將手機連上電腦時，就是在嘗試使用 USB 傳輸線連接電腦。如果電腦使用的是 Win98 SE，您必須使用光碟安裝 Windows 98 的驅動程式。

注意

- ▶ 您必須將 MP3 複製到多媒體\音樂資料夾中。如果複製到其他資料夾，將無法找到 MP3 檔案。
- ▶ 電腦應安裝 Windows 98 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或 Windows XP 作業系統。

MP3 播放器 (功能表 6.5.1)

1. 按下 MP3 播放器功能表，然後選取 MP3 播放器。
2. 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可存取下列功能表。
 - ▶ 查看播放清單：您可在聽音樂時檢視播放清單。
 - ▶ 區域重複：如果您在功能表中選擇 [開啓]，將重複播放目前播放的音樂中的特殊區域。

多媒體

- ▶ 設成鈴聲：本功能可將 MP3 檔案設為鈴聲。您也可以將其設為設定檔中的鈴聲。
- ▶ 設定
 - 等化器
您可使用此功能表調整聆聽音樂時的環境。本款手機支援六種預設功能表。進入此功能表後，即可檢視目前的等化器。
 - 播放模式
可在本功能表設定播放模式。
 - 設定隨機模式
您可隨機聆聽 MP3 音樂。
 - 顯示
您可選擇視覺效果功能表：波動、液體與吉他手。您可使用此功能表變更 MP3 檔案播放時的螢幕背景。

播放清單 (功能表 6.5.2)

本功能可讓您檢視整份播放清單。按下導覽鍵可移動曲目。

此外，如果您按下選項功能表，還可刪除檔案或檢視檔案的資訊。

注意

- ▶ 音樂檔案的著作權受到國際公約及國家著作權法之保障。因此，您可能需要獲得許可或授權才可重製或複製音樂。某些國家的法令禁止盜拷著作權受保護之資料。在下載或複製檔案前，請查閱與該類資料有關之國家法令。

設定 (功能表 6.5.3)

本選單可讓您設定以下項目：等化器、播放模式、設定隨機播放及顯示。


語音備忘錄


功能表 6.6

語音備忘錄功能可讓您錄製十則語音訊息，每段訊息最長 20 秒。

錄製 (功能表 6.6.1)

您可在語音備忘錄功能表中錄製語音備忘錄。

1. 錄製時，螢幕上會顯示「錄音中」的訊息及剩餘的時間。
2. 若您要結束錄製，請按下左快捷鍵  [儲存]。

3. 輸入語音備忘錄標題，按下左快捷鍵  [確定]。

檢視清單 (功能表 6.6.2)

手機會顯示語音備忘錄清單。您可以播放及刪除錄製的語音備忘錄。

設定

功能表 6.7

照相機 (功能表 6.7.1)

- ▶ 自動儲存：如果設為 [開啓]，影像會自動儲存，不會顯示其功能狀態。
- ▶ 刪除全部相片：此功能表會在您確認後刪除所有相片。

攝影機 (功能表 6.7.2)

- ▶ 刪除全部影片：此功能可刪除全部影片。

設定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和方便程度設定下列功能。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功能表]。
2. 按  直接進入設定。

日期和時間

功能表 7.1

設定與日期時間有關的功能。

設定日期 (功能表 7.1.1)

- ▶ 設定日期: 可以輸入目前的日期。
- ▶ 日期格式: 可以將日期格式設定為日/月/年、月/日/年、年/月/日。

設定時間 (功能表 7.1.2)

- ▶ 設定時間: 輸入目前的時間。
- ▶ 時間格式: 設定時間格式為24小時制或12小時制。

手機設定


功能表 7.2

設定手機的相關功能。

顯示設定 (功能表 7.2.1)

- ▶ 待機畫面: 在待機模式下選取待機畫面。

預設

按  或  選取作為待機時的圖案或動畫。

我的資料夾

選取作為待機時的圖案或動畫。

- ▶ 問候語: 如果選取啓用，則可編輯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文字。
- ▶ 背景燈: 設定螢幕的背光顯示時間。
- ▶ 網路名稱: 如果設為「開」，螢幕上會顯示網路名稱(服務提供商名稱)。

功能表風格 (功能表 7.2.2)

您可從預設主題中選取。

語言 (功能表 7.2.3)

變更手機顯示文字的語言。此操作亦會影響語言輸入模式。

通話設定

功能表 7.3

您可以在設定功能表中按 [選擇] 來設定通話相關功能。

來電轉接 (功能表 7.3.1)

來電轉接服務可讓您將撥入的語音電話、傳真電話和數據電話轉接到另一個號碼。詳細資訊請洽詢系統供應商。

- ▶ 所有語音通話
無條件轉接語音電話。
- ▶ 忙線時轉接
線路繁忙時轉接語音電話。
- ▶ 無回應時轉接
無人接聽時轉接語音電話。

- ▶ 無網路或關機時轉接
關機或不在服務區域內時轉接語音電話。
- ▶ 所有數據來電
無條件轉接至連接一個含電腦連線的號碼。
- ▶ 所有傳真通話
無條件轉接至連接一個傳真的號碼。
- ▶ 取消全部
取消所有來電轉接服務。

子目錄

來電轉接功能表內含下列子功能表。

- 啓動
啓用相關服務。
- 語音信箱
轉接至語音信箱。此功能未在轉接所有數據通訊和轉接所有傳真通訊功能表中顯示。
- 其他號碼
輸入欲轉接號碼。

設定

常用號碼

可檢視最近轉接的5個號碼。

- 取消

停用相關服務。

- 檢視狀態

檢視相關服務狀態。

接聽模式 (功能表 7.3.2)

- ▶ 滑蓋開啓

如果您選擇此功能表，打開滑蓋即可接聽來電。

- ▶ 按任何鍵

如果選用此功能表，則可以按  [結束/電源] 以外的按鍵接聽來電。

- ▶ 按發送鍵接聽

如果選用此功能表，則只能以按  [發送鍵] 的方式接聽來電。

發送號碼 (功能表 7.3.3)

(取決於網路和您所申請的服務)

- ▶ 網路設定

如選取此項目，則可以根據您撥打的線路提供手機號碼，如線路1或線路2。

- ▶ 開啓

提供手機號碼給對方。您的手機號碼會顯示在受話者的手機上。

- ▶ 取消

不顯示您的手機號碼。

來電等候 (功能表 7.3.4)

(取決於網路)

- ▶ 啓動

如果選取啓動，可以接聽待接來電。

- ▶ 取消

如果選取消，則無法識別待接來電。

- ▶ 檢視狀態

顯示來電等候的狀態。

分鐘提示 (功能表 7.3.5)

如果選取開啓，通話時，手機將在每分鐘發出嗶聲，以提示您通話時間。

自動重撥 (功能表 7.3.6)

▶ 開啓

啓用此功能時，手機會在撥號失敗後自動重撥。

▶ 取消

手機不會在通話失敗後自動重撥。

選擇線路 (功能表 7.3.7)

安全設定

功能表 7.4

需要PIN碼 (功能表 7.4.1)

在此功能表中，您可以設定手機在電源開啓時需要輸入SIM卡的PIN碼。如果啓用此功能，您將需要輸入PIN碼。

1. 在保密設定功能表中選取需要PIN碼，然後按  [選擇]。

2. 設定開啓或關閉。

3. 如果要變更此設定，則在開機時需要輸入PIN碼。

4. 如果輸入錯誤的PIN碼超過3次，PIN碼將被鎖定。一旦PIN碼被鎖定，您需要輸入PUK碼。

5. 您最多可以輸入PUK碼10次。如果輸入錯誤的PUK碼超過10次，就無法將SIM卡解除鎖定。請洽詢系統供應商。

手機鎖 (功能表 7.4.2)

使用安全密碼可避免他人擅用您的手機。如果將手機鎖設為開機時，每次開機時手機均會要求輸入安全密碼。如果將手機鎖設為「如果更換SIM卡」，手機只會在您更換SIM卡時才要求輸入安全密碼。

延遲自動鍵盤鎖 (功能表 7.4.3)

本功能可讓您選擇自動鍵盤鎖的啓動時間。

設定

通話限制 (功能表 7.4.4)

通話限制服務能防止手機撥出或接收特定類型的電話。此功能需要通話限制密碼。您可以檢視以下子功能表。

- ▶ 所有撥出通話
限制撥出任何電話。
- ▶ 撥打國際電話
限制撥出任何國際電話。
- ▶ 國際漫遊時來電
除原用網路外，限制撥出任何國際電話。
- ▶ 所有來電
限制任何來電。
- ▶ 漫遊時的來電
漫遊時限制任何來電。
- ▶ 取消全部
取消所有通話限制。
- ▶ 更改密碼
變更通話限制密碼。

子目錄

- 啓動
要求網路啓用通話限制。
- 取消
停用選取的通話限制。
- 檢視狀態
檢查目前通話限制狀態。

固定撥號 (功能表 7.4.5) (取決於SIM卡)


限制手機只可撥打特定的電話號碼。這些號碼受PIN2 碼保護。

- ▶ 啓動
限制手機只可撥打特定的電話號碼。
- ▶ 取消
停用固定撥號功能。
- ▶ 成員清單
檢視設定為固定撥號的號碼清單。

更改密碼 (功能表 7.4.6)

PIN是個人識別號碼的簡寫，可防止他人擅用手機。

可以變更的密碼：PIN 2 碼、安全密碼。

1. 如要變更安全密碼/PIN 2 碼，請輸入原始密碼，然後按  [確認]。
2. 輸入新的安全密碼/PIN 2 碼，然後加以確認。

網路設定

功能表 7.5

選取自動或手動登入的網路。通常，網路的選擇會設為自動。

網路選擇 (功能表 7.5.1)

自動

如果選擇自動模式，手機會自動搜尋並選擇網路。選擇自動後，即使電源關閉後再重新啟動，手機也會設定為自動。

手動

手機將尋找可用的網路清單，然後顯示在螢幕上。您可以選取所要使用的網路，但這個網路必須與您的網路商之間有漫遊協定。如手機無法存取該選取的網路，您仍可選擇其他網路。如果關機，手機會重設為自動。

優先網路

您可以設定優先登入的網路清單，手機會先嘗試登入該網路，然後再嘗試登錄到其他網路。此清單是透過手機的已知網路預定清單而建立的。

頻率選擇 (功能表 7.5.2)

用此選項設定網路頻率，可以選擇 GSM 900/DCS1800 或是 GSM900/PCS1900。

GPRS 設定

功能表 7.6

您可以根據不同的情況設定GPRS 服務。

恢復原廠設定

功能表 7.7

啟用所有原廠預設值。必須輸入安全密碼才能啟用此功能。

設定

記憶體狀態

功能表 7.8

內置記憶體 (功能表 7.8.1)

本功能顯示手機中使用者記憶體的狀態。


多媒體記憶 (功能表 7.8.2)

本功能顯示手機中多媒體記憶體的狀態。

網際網路與服務

您可存取各種WAP(無線應用程式通訊協定)服務，例如銀行、新聞、氣象預報、班機資訊。這些服務是特別為行動電話而設計，由WAP服務提供者維護。

向系統業者或想使用其服務的服務提供者查詢是否提供WAP服務以及價格與費率等資料。服務提供者也將提供如何使用其服務之說明。




一旦連接上，便會顯示網頁。內容由服務提供商決定。輸入URL位址，您可存取任何網頁。結束瀏覽器，請按  鍵。手機將回到待機模式。

透過WAP 瀏覽器瀏覽

您可使用手機按鍵或WAP 瀏覽器功能表瀏覽網際網路。

使用手機按鍵

瀏覽網際網路時，手機按鍵功能不同於手機模式。

按鍵	說明
	選擇每行內容區域
	回到上一頁
	選擇選項並確認動作

使用 WAP 瀏覽器功能表

瀏覽網際網路時，有各種功能選項可供使用。

附註

- ▶ WAP 瀏覽器功能表可能不盡相同，視您的瀏覽器版本而定。

網際網路

功能表 8.1

首頁 (功能表 8.1.1)

連線到首頁。首頁是目前啓用之上網設定中定義的網站。若啓用的上網設定中未定義首頁，系統業者將為您定義一個首頁。

書籤 (功能表 8.1.2)

此功能表讓您在儲存最愛網頁的URL，以便於之後存取。




您也可建立資料夾，在每個資料夾中整理書籤。

要建立書籤

1. 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2. 選擇新書籤，然後按下「確定」鍵。

網際網路與服務

3. 輸入所需的URL 與標題，然後按下「確定」鍵。

- ▶ 提示: 使用 “” 和 “” 鍵輸入符號。若要輸入「.」，請按下 “”。

建立書籤後，有下列選項。

- ▶ 連線: 連線至您選取的書籤。
- ▶ 新增: 選擇此選項建立新書籤。
- ▶ 編輯: 您可以編輯URL 或選定書籤的標題。
- ▶ 刪除: 刪除選擇的書籤。
- ▶ 全部刪除: 全部刪除書籤和資料夾。

輸入網址 (功能表 8.1.3)

直接連接至想要瀏覽的網站。您需要輸入特定的URL。

設定 (功能表 8.1.4)

網路設定

網路設定是用來連接網際網路的網路資訊。

附註

- ▶ 如果 SIM 卡支援 STK(即 SIM 應用程式工具集) 服務，本功能表將出現 SIM 卡上儲存之系統業者服務名稱。如果 SIM 卡並不支援 STK 服務，本功能表將是設定檔。

每個網路設定都有以下的子功能表。

- ▶ 啟動: 啟動選擇的網路設定。
- ▶ 設定: 使用此選項為選擇的網路設定編輯並更改WAP設定。
 - 首頁: 輸入作為首頁的網站位址(URL)。您不需要輸入「http://」這個網址的前置字元，WAP瀏覽器會自動加入。
 - 連接方式: 設定傳送資料服務。
 - 1 數據
 - 2 GPRS
 - 數據設定: 僅在您選取資料設定作為連接方式服務時才會出現。
 - 撥打號碼: 輸入存取WAP網路閘道所需撥接的電話號碼。

用戶帳號: 用於撥接伺服器(非WAP網路閘道)的用戶身份。

密碼: 撥接伺服器(非WAP網路閘道) 識別身份所需的密碼。

連接類型: 選取資料通話類型: 類比或數位(ISDN)。

持續時間: 您需要輸入逾時時間。若超過設定時限後, 將自動停用WAP導覽服務。

連接速度: 資料連線速度: 9600 或14400。

- GPRS 設定: 僅在選擇GPRS 作為載送服務時, 才可使用這些服務設定。

APN: 輸入GPRS 的APN。

用戶帳號: APN伺服器的用戶身份。

密碼: APN伺服器所需的密碼。

- 設定代理服務器

代理服務器(Proxy): 開啓/取消

IP 地址: 輸入您所存取Proxy 伺服器的IP 位址。

端埠號碼: 輸入Proxy 埠。

- DNS 設定

主伺服器: 輸入您所存取主要DNS 伺服器的IP 位址。

次伺服器: 輸入您所存取次要DNS 伺服器的IP 位址。

- ▶ 重新命名: 可變更網路設定的名稱。
- ▶ 刪除: 從清單中刪除選擇的網路設定。
- ▶ 新增: 您可加入新的網路設定。

暫存記憶區設定

對連線是否要透過快取記憶體的值, 進行設定。

網頁瀏覽記錄

檢查是否使用Cookie。

清除暫存記憶

移除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的所有內容。

清除瀏覽記錄

移除儲存在Cookie 中的所有內容。

安全機制

顯示可用憑證清單。

網際網路與服務

- ▶ 授權: 您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授權憑證清單。
- ▶ 個人: 您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個人憑證清單。

服務 (視 SIM 卡而定)

功能表 8.2



您的服務提供者可利用 SIM 卡提供特別的應用程式，例如行動銀行、證券市場等等。如果您註冊了其中一項服務，該服務的名稱將出現在主功能表底部。透過SIM卡服務功能表，您手機能支援系統服務商所增加的服務。

如需進一步資訊，請與系統服務商聯繫。

遊戲專區

功能表 9.1

遊戲專區 (功能表 9.1.1)

在此功能表中，可以管理安裝在您手機中的Java應用程式。您可播放或刪除下載的應用程式，或設定連接選項。下載的應用程式將以資料夾分組。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開啓選取的資料夾，或啓動選定的MIDlet。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有以下的功能表可以使用。

注意

- ▶ 下載 Java 遊戲後，請按下 [確定] 鍵 (●) 將其儲存於子資料夾中。

- ▶ 啓動: 啓動選定的應用程式。
- ▶ 資訊: 顯示應用程式的資訊。
- ▶ 選項: 部分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進行資料連線。選取此選項來設定連線選項。
 - 允許: 不通知立即建立連線。

- 提示: 在應用程式連線之前，系統將先詢問。
- 從不查詢: 不允許連線。

注意

- ▶ 您無法移除或重新命名預先安裝的資料夾或該資料夾中的遊戲。

Java™ 是Sun Microsystems 開發的技術。與使用標準Netscape或MS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器下載Java Applet的方式相同，您可以使用支援WAP 功能的手機下載Java MIDlet。視服務提供商而定，所有以Java 開發的程式(例如：Java 遊戲)均可下載至手機並執行。一旦下載後，Java 程式可在遊戲專區功能表中檢視，您可在其中進行選擇、執行或刪除。儲存在手機的Java 程式檔案為JAD 和JAR格式。

下載

附註

- ▶ JAR 檔案是Java 程式的壓縮格式；JAD 檔案是包含所有詳細資訊的說明檔案。下載前，您可以在網路上從JAD 檔案檢視所有詳細檔案說明。
- ▶ 當以標準語言(J 2ME) 為基礎時，並非所有Java 應用程式和目前市面上所有的手機均會相容，因為可能會為特定的手機機型使用特定的程式庫。當下載了不是專為本手冊所指的手機而開發的Java 應用程式時，軟體可能會被封鎖或自動開啓，使您需要「重新啓動」手機。這些問題是因為不相容的應用程式所造成，並不是產品的缺陷。

注意!

- ▶ 僅有J2ME(Java 2 Micro Edition)的程式可在手機環境中執行。J2SE(Java 2 Standard Edition)的程式將僅能在PC 環境中執行。

網路設定 (功能表 9.1.2)

此功能表包含與網際網路相同的設定值。事實上，爲了下載新的應用程式，需要具備WAP連線。

圖片

功能表 9.2

左快捷鍵  [選項]會顯示以下選項。

- ▶ 設定爲待機畫面: 目前選取的圖片可設爲桌布。
- ▶ 編輯多媒體簡訊: 下載的圖片可透過多媒體簡訊傳送。
- ▶ 透過藍芽發送: 圖片可透過藍芽傳送。

音樂

功能表 9.3

左快捷鍵  [選項]會顯示以下選項。

- ▶ 設爲鈴聲: 以目前選取的音效設定鈴聲。
- ▶ 編輯簡訊: 旋律音效可透過簡訊和多媒體簡訊傳送。
- ▶ 透過藍芽發送: 旋律音效可透過藍芽傳送。

儲存檔案

功能表 9.4

本資料夾類似檔案儲存區。其中包含所有經由 UMS 功能或藍芽傳輸的檔案，包括影像、聲音，與手機未支援的一般檔案。

按下 [選項] 快捷鍵可刪除、檢視或播放檔案 (如手機有支援)，或透過藍芽傳送。

USB 連線

為傳輸檔案、內容及使用內建數據機，您可利用 USB 傳輸線連接 S5200 及電腦。您可在以下找到所有與本功能有的詳細資訊。

USB 媒體儲存區 (UMS)

UMS 功能 (USB 媒體儲存區) 可讓您管理存在手機內部記憶體 (64MB) 中的多媒體檔案，如同使用常見的 USB 隨身碟。使用本功能不需安裝其他軟體。

您可預覽 JPG(Max 460K)、GIF(Max 100K)，並可播放聲音。這些都可加入 MMS 中。

注意

- ▶ 在使用 UMS 功能時，您將無法接聽任何來電或接收訊息。

1. 當手機在待機畫面時，以 USB 傳輸線連接手機與電腦。電腦會在數秒後辨識出該週邊裝置。
2. 手機的主螢幕上會顯示「USB」。
3. 在電腦上「我的電腦」資料夾中，手機會被辨識為「抽取式磁碟」。並有一個系統磁碟代號，例如「E:\」。之後，您就可以將手機視為一般的 Windows 資料夾，在裡面上傳或下載檔案。
4. 連按兩下「抽取式磁碟」，並開啓資料夾「我的媒體」。將出現四個新資料夾：
 - 聲音：您可在本資料夾中複製音樂檔。支援的格式包括：MP3、AAC、AAC+、AAC++、WMA、MP4 (聲音) 及 WAV。手機上的 MP3 播放機可播放本資料夾中的檔案。
 - 相片：本資料夾儲存以手機上的數位相機拍到的圖片。您可利用電腦上的複製及貼上指令，將圖片由手機傳送到電腦上。

下載

注意

- ▶ 雖然您可將新圖片由電腦上傳到本資料夾中，但手機並不會將新圖片列在我的圖片功能表中。因此，我們建議不要上傳任何資料到本資料夾中。如果您想將新的待機圖片上傳到手機上，請使用光碟中專用的 PC Sync。

- 儲存區：本資料夾類似檔案儲存區。您可在此上傳任何類型的檔案：影像、聲音，或甚至是手機不支援的檔案 (例如 Word 及 Excel 檔案)。您可隨身帶著這些檔案，之後再下載到其他電腦上。在手機上，本資料夾內的檔案會列在 (功能表 - 下載 - 儲存檔案)。
- 影片：在本資料夾中，您可以將手機內建數位相機所拍到的影片，下載至電腦，也可將新影片上傳至手機。本資料夾支援 3GP 檔案格式。您可在手機上的 (功能表-多媒體-我的影片) 中檢視本資料夾中的檔案。

注意

- ▶ 在記憶體用完前，您可上傳任意大小的檔案。
- ▶ 在這 4 個預設資料夾中，最多可建立 10 個子資料夾。
- ▶ 請勿更改預設資料夾的名稱，否則將無法正常運作。

5. 檔案傳輸完成後，先中斷 Windows 中的 USB 週邊設備，然後拔除連到手機的傳輸線。

警告!

- ▶ 當檔案正在傳輸時，請勿中斷與手機的連線。這麼做可能會造成記憶體受損。在拔除傳輸線前，務必先使用 Windows 選項中之“安全地移除硬體”方式中斷 USB 週邊設備。

電腦程式與網際網路

您可將手機連上電腦來管理電話簿、上傳待機圖片及鈴聲等新內容，或使用內建的數據機。

1. 安裝光碟內的程式。
2. 在手機上開啓功能表「工具-數據機」，並確定啓動。
3. 以 USB 傳輸線連接手機與電腦，並啓動要使用的程式。

注意

- ▶ 如要連接 USB，請先打開手機幾分鐘，等待視窗出現。

4. 數據機使用完畢後，建議到功能表「工具-數據機」中將其關閉。

配件

手機有多種配件。您可依據個人需要選擇所需配件。

標準電池



耳機

用於免持聽筒功能，
包括耳機與麥克風。



旅行充電器

您可在離家或辦公室
時使用充電器充電。



數據傳輸線/光碟

您可使用數據傳輸線
連接PC進行資料傳輸。



附註

- ▶ 請務必使用原裝LG 配件。
- ▶ 不使用原裝配件可能會導致保固失效。
- ▶ 以上配件可因區域不同而有所差異，詳情可諮詢我們的區域服務商或代理商。

一般資料

產品名稱稱：S5200

系統：GSM 900 / DCS 1800 / PCS 1900

環境溫度

最高：+55°C (放電中)

+45°C (充電中)

最低：-10°C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LG Electronics

Name

LG Electronics Inc

Address

LG Twin Tower
20, Yeouido-dong, Yeongdeungpo-guSeoul, Korea 150-721

Product Name

GSM 900 / DCS 1800 / PCS 1900 Tri Band Terminal Equipment

Model Name

S5200

Trade Name

LG

CE 0168

R&TTE Directive 1999/5/EC

EN 301 489-01 / EN 301 489-07 : 2002 / EN 301 489-17 V1.2.1

EN 300 328 V1.4.1

EN 60950 : 2001

EN 50360/EN 50361 : 2001

3GPP TS 51.010-1,

EN 301 511 V9.0.2

The conformity to above standards is verified by BABT.

I hereby declare under ou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product mentioned above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complies with the above mentioned
standards and Directives

Name

Jin Seog, Kim / Director

Issued Date

8.Sep. 2005



LG Electronics Inc. Amsterdam Office
Veluwezoom 15, 1327 AE Almere, The Netherlands
Tel : +31 - 36- 547 - 8940, e-mail : seckim @ lge.com

Signature of representative